

联合国



安全理事会

正式记录

第二十年

第一二三七次会议

一九六五年九月四日

纽约

目次

	页次
临时议程 (S/Agenda/1237/Rev. 1)	1
主席致词	1
对离任主席表示感谢	7
通过议程	8
印度 - 巴基斯坦问题:	
一九六五年九月一日秘书长给印度总理和巴基斯坦总统的电报 (S/6647);	
秘书长关于克什米尔目前局势, 特别是关于停火协议、停火线以及联合国驻印巴军事观察员小组的作用的报告 (S/6651)	8

说 明

联合国文件都用英文大写字母附加数字编号。凡是提到这种编号，就是指联合国的某一个文件。

安全理事会文件（编号 S/…）通常刊载于每三个月印行一次的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补编内。文件全文或有关资料可按日期在补编内查阅。

安全理事会决议依照一九六四年所通过的体制编号，刊载于每年一卷的安全理事会决议和决定中。新体制于一九六五年一月一日起全部实施，并追溯适用于以前通过的决议。

第一千二百三十七次会议

一九六五年九月四日星期六下午三时在纽约举行

主席： A. J. 戈德堡先生(美利坚合众国)。

出席者有下列国家代表：玻利维亚、中国、法国、象牙海岸、约旦、马来西亚、荷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和乌拉圭。

临时议程(S/Agenda/1237/Rev.1)

1. 通过议程。
2. 印度 - 巴基斯坦问题：

一九六五年九月一日秘书长给印度总理和巴基斯坦总统的电报(S/6647)；

秘书长关于克什米尔目前局势，特别是关于停火协议、停火线以及联合国驻印巴军事观察员小组的作用的报告(S/6651)

主席致词

1. 主席：值此安全理事会召开会议之际，在对我的前任安全理事会主席表示应有的敬意之前，我想谈谈这次会议的召集情况。

2. 最近几天，秘书长和作为主席的我以及安理会的代表们一直进行磋商，希望寻求一条最妥善的途径，使联合国在维护克什米尔和平问题上得以履行自己的义务。众所周知，联合国观察员就在克什米尔现场。对维护克什米尔的和平，安全理事会过去曾经三番五次地采取行动。

3. 九月一日，即三天前——几乎可以说漫长的三天前——秘书长向印度总理和巴基斯坦总统发出了一项停火呼吁(S/6647)。此后进行不断磋商的结果表

明，普遍希望安理会召开紧急会议，以便担负起它的职责。正如大家所知道的，正如全世界报纸所报道的，来自该地区的军事消息依然是严重的，在现场的联合国观察员无法自由地行使他们的职权。

4. 根据这些磋商，并鉴于情况特殊和严重，今天上午我以安全理事会主席的身分用如下措词要求今天下午召开安理会会议：

“秘书长和安全理事会主席与安理会代表们磋商的结果，业已表明普遍希望迅速召开安全理事会会议，以便根据秘书长的停火呼吁来审议目前在克什米尔发生的严重冲突。

“既然在这种情况下举行会议是必要的，我以安全理事会主席身分决定九月四日即今天下午三时召开安理会会议。”

5. 根据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一至第三条规定，主席得在几种情况下召开安理会会议：大会、秘书长或任一会员国向安理会提交需要讨论的问题时(第三条)；安理会任一理事国提出请求时(第二条)；任何时候主席认为有必要召开会议时(第一条)。差不多二十年前，负责制订规则的专家委员会主席在其一九四六年二月五日的报告中，就这一方面向安理会作了如下解释：

“……委员会采用了一种新的、更加灵活的措词，这些措词不是专为‘临时’会议规定的，而是授权安理会主席在下列情况下召开会议：

“(a) 主席认为必要时(第一条)；

“(b) 安理会任一理事国提出请求时(第二条)；

“(c) 按宪章规定有必要召开时(第三条)。”¹

6. 此外,也许由于我过去是从事法律工作的,我曾经查阅过一些同样性质的先例。一九五九年九月七日安理会第八四七次会议可以说是安理会在这种情况或相似情况下召开会议的一个明确的先例。当时安理会主席是意大利代表。

7. 一九六五年七月,也就是我的杰出前任A. E. 史蒂文森不幸逝世的第二天,当时的安全理事会主席,苏联代表莫罗佐夫先生,根据J. 库里先生的一封电报,召开了安理会会议。那封电报根本没有写成一个联合国会员国或安全理事会理事国正式请求召开安理会的形式。因此,在查阅这一先例时,我觉得,安理会主席当时是以主席的身分作出决定,召开了一次会议的。根据我查阅的记录,我认为安理会代表们那一次还是愿意开会的,但不是由于情况紧急。事实上,在原来的情况下,那次会议于一九六五年七月二十日召开了。

8. 按安理会的惯例——但不是规则——主席应与代表们商定开会的时间。就这次会议来说,三天以来,不仅我,还有秘书长,曾经就是否需要开会以及什么时候召开会议问题进行了广泛的磋商。据我所知,秘书长已竭尽一切可能,我个人也在当前的紧急情况下尽了最大努力随时把发生的情况告知代表们。我相信,秘书长已经会见了安理会的全体代表;几天来我个人也在不同时间亲自与安理会的多数代表保持接触;此外,当然,联合国秘书处的能干而勤奋的工作人员还源源不断地提供与磋商有关的情报,这对我们也有很大的帮助。

9. 昨天通知安理会的代表们说可能要宣布开会时间,稍后又通知他们在这个周末随时准备开会,因为会议可能有必要在今天召开。

10. 今天上午,我以主席身分把安理会开会时间订为今天下午三时。我感到遗憾的是,鉴于我们面临的紧急而特殊的情况,时间不允许我预先把开会的确切时刻告诉全体代表。如果这一点给任何代表们造

成不方便,我希望他们在这严重的时刻能原谅我,并希望我们大家都能迅速地、认真地集中我们的注意力,以协助恢复克什米尔的和平。我想对感到不方便的那些代表深深表示歉意,因为我不可能——由于缺少时间,事实上不可能——在今天一早就把开会的确切时间分别通知每一个人。

11. 我之所以讲这段开场白,目的是要弄清这次会议是在什么情况下召集起来的。

12. 莫罗佐夫先生(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谢谢你,主席先生。你提出了这个非常重要的问题,使我的工作好办多了。这个问题广泛地关系到安理会一切会议(不管会议讨论的具体项目是什么)的正确组织工作。

13. 我感谢你向安理会提出这个普遍性的问题,这个问题可以说是安理会要处理的所有问题的公分母。然而,我应该说,我的感谢不幸只能到此为止,因为我不同意你对这个重要问题所作出的决定和解释。

14. 安全理事会是联合国的主要机构,代表联合国肩负维护和平与安全的独有的责任。因此,这个重要机构行使职权时所应遵循的方法和议事规则当然不单纯是形式上或法律上的问题;鉴于安理会工作的重要性 and 它所要执行的任务,这个问题必然具有重大的政治意义。

15. 这就是我国代表团为什么一向坚持在涉及安理会工作问题上要严格遵守宪章条款,而且一向坚持要严格遵守以宪章为基础的、并为安理会所通过的议事规则,虽然由于命运的嘲弄,这些规则二十年来一直被称为“暂行的”。这种称呼并没有减少这些规则的重要性。我不相信安理会有哪位代表会主张说,在某种情况下安理会可以忽视议事规则,而在另一种情况下则要严格遵守议事规则。

16. 如果我们真的采取这种做法,那么,我们在审议涉及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极其重要的问题时,就会完全陷于混乱了。

17. 因此,我要讲的第一点就是,不管是审议克什米尔问题还是审议其他什么问题,安理会都应严格按照既定规则办事。我想没有必要多费唇舌来证明这一点。

¹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第一年,第一辑,补编第2号,附件1(a),第2页。

18. 至于你刚向安理会阐述的那个极不寻常的程序问题——如果“不寻常”这个形容词可以适用于“程序”一词的话——我将尽可能用最温和的措词来证明它根本违反有关筹备和召开安理会会议的既定议事规则。

19. 规则第一条、第二条和第三条是不能分隔开来考虑的。规则第二条和第三条——我不打算在熟悉这些规则的诸位代表面前把这两条念出来——定下的原则是安理会不能召开好像是“不具名的”会议。安理会可以应安理会的一个理事国的请求召开会议，也可以应联合国的一个会员国的请求召开会议。在某些情况下，甚至也可以应一个非联合国会员国的国家，在一个会员国的赞助下提出请求而召开会议。

20. 在某些情况下，如果大会——我这里当然不是指我国代表团曾经屡次指为非法的那些决议——依照宪章所规定的方式通知安全理事会，这个行动也可以看作是一种召开会议的理由。最后，如果秘书长根据宪章第九十九条规定向安理会提交报告时，也可以召开会议。这些就是议事规则所提供的保障，用以确保不会发生下述情况：尽管事实上没有任何安理会理事国请求开会，也没有其他根据议事规则有权要求开会的人提出请求，但会议还是召开了。

21. 下面这个事无须我来多谈，即当大会和安全理事会通过有关规则时，其用意是，请求召开安全理事会意味着必须承担一定的政治责任。

22. 我们不但在今天而且在过去都一直坚持认为，当安全理事会在工作中出现这些问题时，主席先生你所提到的规则第一条必须与第二条和第三条联系起来加以考虑，否则那两条的规定便失去了意义。因此，你引证规则第一条说，主席可以在他认为必要的时候召开安全理事会的会议，这句话只能有一种解释，那就是，主席根据赋予他的权宜处置权，归根到底，是享有决定应该在什么时候召开安理会会议的独有的权力的。

23. 如果我们采取一种不同的立场，不把规则第一条看成仅仅涉及安理会主席有权决定何时召开安理会会议的问题，那么规则第二条和第三条就失去了意义，我们会陷入无法自拔的矛盾之中。

24. 我想举个例子来澄清这一点。比方说，如果甲代表团认为安全理事会应该在一小时内召开会议，乙代表团认为应该在一个月内召开，而丙代表团又认为应该在一星期内召开，那么在这种情况下，规则第一条就指出解决这种局面的途径，使安理会会议得以召开。这条规则授权主席，按他的权宜处置权单独行事，决定什么时候召开安理会会议，而不必在代表团甲、乙和丙所要求的时间召开。对他的决定可以提出批评，不同的意见也可以提出来，但是对其决定不能提出反对。主席可以在收到要求召开会议的请求之后十分钟决定召开安理会会议，也可以延迟到另外的时间决定召开会议。他可以考虑别人所提出的各种各样的建议，但不一定非要照办不可。如果主席无权决定何时必须召开安理会会议，那就无法解决这个问题了。然而，这个条款只规定到这种程度。规则第一条并没有授予主席任何其他权力。

25. 然而，主席先生，看来你本人并不十分相信这一点，因为你首先引用了议事规则起草委员会主席所作的解释，其次又引用了一项最近的先例，试图以此来支持规则第一条。

26. 让我们就从你所引证的那个先例谈起吧。承蒙你的盛意，提到不久前我担任安全理事会主席。这个先例实际上说明不了任何问题。理由很简单。在你提到的那段时期内，安全理事会每次结束对多米尼加问题的讨论时，大家都同意，如果情况需要，或安理会任何一个理事国提出请求，主席就要召开安理会会议。

27. 安理会采取了这种程式，并同意如果情况需要时主席得以召开会议，这一事实本身就最好不过地证明规则第一条并不能解决这个问题。

28. 况且，十分明显，在当时那种场合，安理会事先授权安理会主席在某种特定的情况下，在某种特定的范围内自行处理某一特定问题。在安理会当时讨论的多米尼加问题上，安理会是事先授权主席这样做的。然而，问题在于，在克什米尔问题上，安理会并没有授权主席这样做。

29. 如果安理会在这次或其他任何一次会议上作出类似的决定并授权主席这样做的话，那么，那时，也只有在那时，主席才能这样做。

30. 主席先生，关于你所提出的第二个辩解，也就是你所提到的起草议事规则的专家委员会主席所作的结论，我必须说，一般说来，如果我们要遵守象议事规则这样的严密而明确的文件，那我们需要遵循的是这些规则的条款而不是这些规则的起草人之一在规则通过之后所作的解释。因此，从法律的观点来看，引证起草议事规则的委员会主席的发言，对于这些规则既无所增益，也无所减少。因此，关于这方面所讲的一切仍然是有效的。

31. 我还想谈一谈另外一个问题，主席先生你对此问题曾表示了歉意，也就是在你以主席身分作出——我们认为是错误的——决定，认为即使没有人提出请求，你也可以根据规则第一条召开本安理会的会议的时候，你连何时召开会议这个问题，也没有同苏联代表团进行磋商。我这里所指的仅仅是正式的协商，姑且不论会把我们牵扯得太远的各种各样的情况，也就是说，姑且不论代表团之间，你和其他代表团之间磋商的问题。仅就正式通知而论，我应该说，昨天晚上十时前后，我才接到以你的名义发出的正式通知，通知说：主席要求苏联代表团星期六就地等待，因为主席打算当天就召开安全理事会问题进行协商。在靠近今天中午之前，至少是在你对这个问题作出决定之前，还没有进行协商。

32. 我应该说，在安理会开会之前根本没有进行协商。恰恰相反，因为一直到今天中午十二时前后——我没有注意确切的时间——我才接到通知说，主席决定下午三时召开安理会会议。

33. 主席先生，我深感遗憾的是，你一开始担任安理会主席这个职务，就以为可以如此明目张胆地背离公认的协商程序，关于安理会开会时间问题尚且如此，关于这个问题的实质就更不用说了。你提到问题的紧迫性，提到需要作出紧急决定，提到无法与所有代表团协商，所有这些提法都带有一种厚此薄彼的味道。正如大家所知道的，在安理会有十一个代表团，能够与安理会代表们谈话的美国代表团的成员数目显然不止十一个，因此，如果你愿意的话，他们可以代表你与安理会全体理事国举行五分钟或十分钟的协商。因此，我要指出，你关于情势紧迫的辩解是说明不了任何问题的。而且，它只是为了掩盖你自己承

认的并被迫为之道歉的令人遗憾的事实。对我来说，我宁愿不要听到这些道歉，而愿意从一开始就达成一项协议。希望在你担任主席的这个月里，保证不再发生这种情况，并且希望主席先生遵守在你来到这里之前早就形成的惯例，这种惯例是完全有助于保持主席与代表们之间的认真有效的联系的，只有这样，你才能成功地执行主持会议的职责。

34. 我想指出，根据议事规则和联合国宪章，主席除主持我们的会议之外，就没有其他权力。因此，在这些会议之外，主席应该非常谨慎，不要采取事后需要进行象我们刚才听到的那种道歉的任何做法，这种做法只会加重在这次安理会会议召开过程中所造成的完全不正常的气氛。

35. 因此，总而言之，在目前这次安理会会议的召集过程中所发生的破坏和违背规则的现象是不能容忍的。这些现象不仅关系到这个特殊问题的审议——我不想把这个问题与我国代表团在安理会开始讨论这个问题的实质时所采取的立场联系起来——而且，当然也因为这些现象使安理会职责的履行大大地复杂化了。如果这些破坏和违背的现象再度出现，那只能对安理会将来的工作产生极不愉快的后果。

36. 因此，我请求主席先生不要坚持你刚才在这里一直试图维护和辩解的那种理论。

37. 拉马尼先生(马来西亚)：我想占用安理会一点时间，谈谈对我们刚刚听到的关于规则第一条和第二条如何解释的非常有趣的讨论的看法。目前，我们可以暂时不去考虑第三条。

38. 在这样做之前，我首先想说的是，在试图对象苏联这样一个安理会理事国向安理会所作的阐述进行辩驳之前，我感到犹豫不决。毫无疑问，苏联代表在对规则的解释方面也许比我们当中任何人都有经验。我还想说的是，由于我曾经一度担任过主席而且希望将来不再当主席，我可以不必担心别人会怀疑我对主席的职务和权力要维护什么个人既得利益。

39. 主席先生，由于你过去是从事法律工作的——你以美国最高法院法官的权威身分来和我们共事——我希望人们不要以为，作为一个普通律师，我在

你这位法官面前未免过于轻易地甘拜下风。然而，我应该说，我同意你所作的解释，而我这样做，既不是代表马来西亚代表团，也不是以政治家的身分来讲话的，而是以一个在法律界当过一段时间学徒的人的身分来讲话的。

40. 我认为，苏联代表的基本论点是，规则第一条和第二条并不互相排斥，二者是互相依存的，规则第一条应该同第二条联系起来解释，而且只有第二条才能使第一条得以援用。这就意味着，规则第一条里使用的“在任何时候”这个词组，根据他的看法，是在时间顺序的意义上表示任何时间——不论是今天、明天、或是后天。不幸得很，我只有英语文本，我没有学过俄语，我不大知道俄语文本究竟包含什么内容。然而，在我面前的这个文本中，第一条写道：“安全理事会会议……由主席于其认为必要时召开之”请原谅我指出，在英语里“必要”一词的确是适用于会议的召开，而不是适用于会议的时间。规则上说：安全理事会会议由主席于其认为必要时召开之，这就是说，在他认为有必要开会的任何时候。该条并没有说：经安全理事会任一理事国根据规则第二条提出请求后，主席认为必要的任何时候。

41. 因此，根据我的看法，十分明显，规则第一条和第二条是互相排斥的。第一条授权主席；只要他认为有必要召集安全理事会会议，他就可以有权这样做。主席先生，毫无疑问，你的经历甚至可能比我还短，但我相信没有任何安理会主席会仅仅凭他个人一道命令就召开会议；当他认为有必要召开安理会会议时，他无疑地会从他十个其他同事那里收集意见来证实这种必要性。

42. 现在接下去看看规则第二条，该条说，“经安全理事会任一理事国之请求，主席应召开安全理事会会议。”它没有接着说“根据规则第一条，会议的日期和时间由主席自行决定。”

43. 因此，规则第一条规定主席的权限，这种权限是主席职责所固有的；而第二条则规定安全理事会任何理事国都可以请求开会。因此，尽管我对苏联代表怀有最高的敬意，但我认为，如果单从这两条并排出现的规则的英语意义去解释的话，苏联加给它们的解释是讲不通的。

44. 乌福德先生(荷兰)：摆在我们面前的这份秘书长所作的关于克什米尔当前局势的报告，不但证实了我们刚收到的关于克什米尔局势恶化的电报，而且也直截了当地说明了该地区所发生的令人不安的事件。我国政府认为，目前情况紧急，安全理事会必须刻不容缓地审议此事。因此，主席先生，我国代表团支持你召开这次会议，并希望安理会能够毫不拖延地讨论提交我们审议的问题。

45. 卡拉登勋爵(联合王国)：我想就今天下午所提出的程序问题发表简短的意见。

46. 我们已经象往常一样十分恭敬地，同时也有些不耐烦地听取了苏联代表煞费苦心陈述的论点。他大概提出了三点。第一点是，我们必须遵守为处理安理会事务而正式制订的规则。这一点他花了一些时间对我们进行解释。就算他在这些问题上有丰富的经验，我认为也没有必要用这样的方式向安理会讲课。当然，我们都同意，安理会的规则必须严格遵守。

47. 然而，他想向我们提出的重点是第二点，即关于规则第一条和第二条的问题。不管我们是律师或者不是律师，我想我们必须承认，规则第二条并不会勾销规则第一条，事实上丝毫没有贬低它，也不能代替它。两条规则各自独立。规则第一条规定总的原则，即安理会会议由主席于其认为必要时召开之——正如马来西亚代表所说的，条文本身就讲得很清楚了。第二条和第三条是分开的并且是有区别的。它们规定主席根据请求或有义务召开安理会的种种情况。当然，这些规则丝毫无损于规则第一条中如此清楚地规定出来的总的权宜处置权。

48. 最后还有第三点，这是一个事实上的问题。当然，我不十分清楚同苏联代表进行磋商的情况，但我要说，几天以来，我们就已经知道本安理会可能需要开会。我们大家都曾经与秘书长保持接触，最近一两天又跟主席本人保持接触。我接到了关于安理会可能提早召开会议的通知，如果苏联代表团没有接到的话，我将感到惊奇。因此，当我今天听说主席终于行使他的权力——这种权力在我们看来是规则很清楚地赋予他的——召开会议时，我毫不感到意外。

49. 刘先生(中国)：在这严重的时刻，我实在踌躇不决，不知道是否应该占用安理会的时间来说几句

话。听了主席在会议开始时所作的发言,我本来认为,不管从暂行议事规则第一条、第二条还是第三条来看,今天下午召开安理会会议的理由都是无可非议的。

50. 但是,我想提出另外一点。即使我们从三条规则之间有联系这个前提出发,我们也要记住,安全理事会主席同时也是安理会的一名代表。在一般情况下,如果安理会一名代表要请求开会,他就去找主席,然后主席就和其他代表磋商。但是,当该代表恰巧是主席本人时,他除了自己之外就别无他人可找了。

51. 主席先生,请允许我说,你同安理会其他代表进行的磋商是广泛的,而且即使这个请求是来自安理会任何其他代表,也没有任何一位主席能做得比这更到家了。我要提出的是,如果安理会的一名代表恰巧当主席,这并不能取消他作为一名代表倡议开会的权利。如果不这样解释我们的规则,那是荒谬的。安理会的会议已经以主席的名义并以主席的特权召开了,但倡议开会是一任代表固有的权利。

52. 里法伊先生(约旦):我认为我应该解释一下我国代表团关于召开目前这次会议的立场。我参加了为考虑是否需要召开安全理事会会议来审议克什米尔的危险局势而举行的磋商。我认为这样的会议有利于应付当前的严重事态发展,因此,我支持这方面的共同意见。

53. 至于召开这次会议所产生的程序问题,我国代表团对如何解释议事规则以及在这类情况下如何应用它们保留自己的看法。然而,在目前情况下,我国代表团同意以现在这种方式召开这次会议。

54. 主席:我相信主席和苏联代表以及安理会其他代表对我们面临的问题的看法已经得到充分的阐明。我只想补充几句。我们已经查阅了我们所提到的今年夏天莫罗佐夫大使召开会议之前的安理会会议的记录,但是没有关于授予主席召开后来的会议的任何特权的记载。

55. 关于磋商问题,我希望大家都非常清楚,是进行过广泛的磋商的,而且我认为会上所有的发言也体现了这一点。今天上午,由于局势紧急,我感到,如果我们今天要开会——那是我们昨天就预料到的

——为了安理会代表们的方便,就应当马上发出通知。当我说如果我曾使任何代表感到任何不便,我应表示歉意时,我的本意就是象我说的那样。至于我以安理会主席身分尽自己的责任,根据规则第一条的规定,在必要时召开会议,我并不为此而道歉。

56. 另一方面,我完全理解苏联代表所说的话,因为在类似的情况下,佐林先生过去担任安理会主席时,曾经受过美国代表方面类似的指摘。那是在一九六一年十一月十三日。那一次,美国代表就所收到的通知提出问题,正如莫罗佐夫先生今天所做的那样。这次显然又出现了同样的情况,使我今天不得不采取我那样的紧急行动,没有机会就开会的准确时刻问题与安理会任何一位代表进行磋商,那次美国代表曾提出没有接到关于会议时间的适当通知的问题。佐林先生当时用差不多和我今天在这里用过的相同的话来回答。他说:

“我认为我做得合情合理。显然,美国代表不十分同意我的做法。我对此感到遗憾,”——我认为这句话类似道歉——“但我认为,为了同安全理事会代表们进行磋商,凡是我这方面能够做到的,我事实上都做过了。在安理会会议召集问题上,我打算今后继续同安理会全体代表进行磋商,”——我为自己重复这句话——“我想安全理事会全体代表将在这个问题上同我合作。”〔第九七三次会议,第20段。〕

57. 只要我仍坐在这个席位上,我打算今后在这一方面尽我最大的努力。

58. 莫罗佐夫先生(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主席先生,我想指出,在你的第二次发言中,你承认将来你要避免重新出现类似没有同我国代表团商量安理会开会时间的那种局面。

59. 尽管对于作为苏联代表的我来说,你现在的这番话还不够使我完全满意,但它无论如何总比我尊贵的左邻所作的发言要好得多。联合王国代表责备我试图对安理会讲课——这一点我让他的良心去判断——他的话差不多等于说:“哦,你没有接到通知吗?可是我接到了通知。因此,请你对这件事情表示满意吧!”不消说,如果我们采取这样的态度,那是于

事无补的。不管怎么样，这已经造成了时间的损失，我们本来是可以更好地利用这些时间的。

60. 我的第二点看法是，关于规则第一条、第二条和第三条的意义，我们当然可以继续长时间地讨论下去。主席先生，我重申我一开始在回答你的发言时所阐述的立场，我坚持我原来的意见。然而，我非常感谢荷兰代表。不错，他并不支持我在解释主席权限方面的观点，但是，我可以这么说，他的的确确以十分行得通的方式援救了整个安理会——既帮助了主席先生你自己，也援救了所有那些象你一样至今一直在考虑要采取什么步骤来召开安理会的人。荷兰代表在发言中提出两点。首先，他说他的政府认为召开安全理事会会议是完全必要的。当然，晚做总比不做好。这条谚语似乎已经译成了各种语言。这样一来，我们总算有了一个关于召开安理会会议的正式提案。既然我们还没有开始开会，还没有审议安理会的议程——虽然这不大符合惯例，我倒宁愿看到该提案以坐在我右边的尊贵的邻座所代表的国家的名义用书面形式写出来——鉴于我们目前所处的情况，我准备把它作为召开安理会会议的一项正式提案加以接受。

61. 荷兰代表又说，因为他的政府认为完全有必要召开安理会会议——他开头就是这样讲的——所以他支持你的决定，主席先生。正如法国人所说的，这是讲话的方式问题。然而，如果他喜欢说荷兰政府认为完全有必要召开安理会会议来讨论这个问题，并且再加上一点象我刚才所指出的东西，那么，鉴于他给我们大家帮了忙，省得我们继续讨论这个问题，我准备放弃对他所讲的话作任何评论。

62. 卡拉登勋爵(联合王国)：在我们搁下这个题目继续进行我们的工作之前，请允许我以本班里最年轻的一个学生的身分，怀着恭敬和爱戴的心情说，我们一向欣赏莫罗佐夫校长的讲课。

63. 主席：在这个问题上，我的名单中没有其他发言人了。我相信大家一致的意见是，安理会应当继续进行它的工作。

64. 这是我第一次在安全理事会会议上就座，既然我们接着就要进行安理会的工作，我希望你们原谅我讲两句私人的话。我想告诉在座的同事们，我能

够与诸位一起参加安理会的重要工作，能够与秘书长一起参加联合国的工作，我感到十分荣幸。秘书处公正而干练地为全体代表服务，我已经从该处的优异工作中得到很大的帮助。安理会会议曾经维护过多少次和平，不该由我来说；这已经反映在安理会的记录之中和各地人们的记忆之中。我只想表示自己的信念，即这样的情况曾经发生过许多次，足以赋予我们的工作以伟大的意义。

65. 我感到遗憾的是，我首次和诸位正式会面的时刻，竟然是一个危机的时刻，但我不会忘记安理会这个伟大的机构负有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主要责任，我不会忘记这就是我们目前要担负的任务。在联合国其他机构中，我曾经有机会简单地谈到我的已故前任 A. E. 史蒂文森。四年半以来，他曾经多次出席过本安理会，因此，如果我现在再谈到他的话，我希望诸位原谅我。

66. 诸位代表，诸位同事，你们现在已经亲身体会到，他在这里发言时的那种雄辩的口才，我是无法和他相比的。不过，我可以向诸位保证，我和他一样对联合国承担义务，在发挥安理会的应有作用以及联合国其他组织的作用方面，在创造一个法治占上风的国际社会方面，我也和他一样地承担义务。我前面已经讲过，现在再重复一遍，我国政府和美国人民继续对联合国承担义务；这种承诺是坚定不移的，而且今后也是坚定不移的。

对离任主席表示感谢

67. 主席：当我继续我的尊贵的前任的工作时，我想以安理会主席的身分，以美利坚合众国常驻联合国代表的身分，以我个人的名义并代表我国代表团全体成员，对离任主席，联合王国代表卡拉登勋爵的工作表示赞赏。他不仅以言词，而且以意义深刻的行动表现出他信守对联合国原则所作出的承诺，表现出他对宪章关于世界上所有国家和所有民族一律平等的概念的忠诚态度。由于他在担任他的国家的代表以及担任安理会主席等职务中积累了大量经验，所以他还表现出对联合国的丰富知识，流利的口才和令人愉快的

幽默感。所有这一切都使我们这些担任安理会代表的人在在工作上轻松了不少。

68. 我还想对卡拉登勋爵的副手罗杰·杰克林爵士表示敬意。在卡拉登勋爵因故缺席时，他花了好多时间就安理会面临的各种问题到代表们中间去进行磋商。为此，我们应该感谢他。

69. 我对卡拉登勋爵上个月领导安理会的工作表示赞赏，我知道我是表达了本安理会全体代表的心意。

70. 卡拉登勋爵(联合王国)：主席先生，谢谢你刚才讲的话，谢谢你对我所使用的亲切言词。就我本人来说，这是过奖了；但我和我国代表团特别赏识你提到罗杰·杰克林爵士。当我不在时，他主持了本安理会的事务。据我从各方面了解，他工作时所表现的精明能干，并没有辜负我们的期望。我知道他对你的盛情言词也是非常赞赏的。

71. 主席先生，在祝你胜任愉快地担负起这项繁重职责的同时，请允许我对你首次和我们一道参加安全理事会工作，敬表欢迎之忱。正如你所说的，你在本安理会接替了一个杰出的美国人，一个深受尊敬、为众人所爱戴和沉痛悼念的人；他将永远作为一位维护自由和法治的战士在本安理会、在他的伟大国家以及在全世界为人们所怀念。为了对你表示最崇高的敬意，我要恭恭敬敬地说，我们认为你完全有资格继承史蒂文森先生。

72. 你出生在伊利诺斯州，你很早就有机会表现出你的政治上的判断力。你是一位卓越的辩护士，你的口才将使崇高的目标得到裨益。你是一位著名的调停者，我们满怀信心地期望本安理会能够提供足够的争论，以满足你的调停胃口。

73. 作为贵国最高法院的杰出法官，你最有资格来维护国际事务中的法治。在热烈欢迎你参加本安理会之际，我祝贺你有来参加我们工作的勇气——这是丹尼尔当年只身入狮穴时表现出来的那种勇气。愿你象丹尼尔那样，在同样豪迈地、成功地显示了你对自己所拥护的原则的信念之后，能够安然无恙地从狮穴中出来。

74. 主席：卡拉登勋爵，我深深地感谢你以离任主席的身分对我讲了许多盛意可感的话。我赞赏你所说的话，我将把这些话铭记在心。我的确希望而且祈求我将安然无恙地出来。我虽然对此还有某些保留和怀疑，但我跟你抱有同样的希望。

通过议程

议程通过。

印度 - 巴基斯坦问题：

一九六五年九月一日秘书长给印度总理和巴基斯坦总统的电报(S/6647)

秘书长关于克什米尔目前局势，特别是关于停火协议、停火线以及联合国驻印巴军事观察员小组的作用的报告(S/6651)

75. 主席：根据过去讨论这个问题的惯例，并根据安全理事会暂行议事规则第三十七条的规定，我想邀请印度和巴基斯坦代表参加安理会审议这个问题，但无表决权。既然没有反对意见，我请印度和巴基斯坦代表在安理会议席就座。

应主席邀请，G. 帕塔萨拉蒂先生(印度)和A. 阿里先生(巴基斯坦)在安理会议席就座。

76. 主席：作为我们议程上这个议题的审议工作的一部分，我想把有关文件作为正式记录，并提请大家注意。这些文件包括一九六五年九月一日秘书长给印度总理和巴基斯坦总统的同样的电报(S/6647)以及秘书长向安全理事会提出的关于克什米尔当前局势的报告(S/6651)。

77. 请印度代表发言。

78. 帕塔萨拉蒂先生(印度)：主席先生，首先请允许我利用这个机会以一个新来者的身分向另一个新来者表达我国政府和我个人对你就任贵国驻联合国首席代表的热烈祝贺。我国代表团盼望同你、同美国代表团密切友好地合作共事。你来此担任新职之前就

已经为贵国和贵国人民作出重大而卓越的贡献，我国代表团看见你来到这里确实非常高兴。现在，让我们遵照你的杰出的和著名的前任，已故的史蒂文森州长的意见来进行当前的工作吧。

79. 首先，我应该向你，主席先生，以及安理会各理事国表示我国代表团的谢意，感谢邀请我们参加安理会讨论巴基斯坦侵略印度查谟和克什米尔邦所引起的严重局势。这次会议不是我们请求召开的，但是会议既然已经召开了，我就对安理会各理事国负有责任，尽可能简短扼要地把有关事实提供给安理会。我将尽力按照联合国宪章和公认的国际法准则协助安理会作出正确的结论，采取正确的步骤。

80. 各位代表都知道，印巴问题(这是委婉的说法)列入安理会议程已经将近十八年了。一九四八年一月，印度第一次向安理会提出巴基斯坦侵略印度的查谟和克什米尔邦的问题。附带说一下，诸位安理会代表也许有兴趣知道，过去在这里提出这个问题的人正是我父亲。现在，提请诸位注意对克什米尔的第二次大规模侵略的责任，又落到我的身上。

81. 自一九四八年以来，这个问题一直留在议程内没有得到满意的解决。为什么一直没有得到满意的解决呢？主要是因为安理会拒绝正视巴基斯坦进行侵略这一简单的事实。巴基斯坦提出种种要求，有意把安理会引入歧途，把它搞乱，搞糊涂。巴基斯坦的这些要求，从法律上看，甚至从政治的紧急需要来看，都是站不住脚的。尽管如此，安理会今天还是有机会公平对待自己和公平对待印度。四亿七千五百万印度人民希望这次安理会将不再被引入歧途，被搞乱，搞糊涂。诸位代表都知道，在一九四七年——一九四八年巴基斯坦侵略印度的查谟和克什米尔邦之后，印度和巴基斯坦之间安排了一次停火，并在一九四九年一月一日生效。停火协议²明确地和毫不含糊地规定这两个国家有义务尊重根据协议划定的停火线。

²一九四九年七月二十七日在卡拉奇由印度和巴基斯坦军事代表签署的关于在查谟和克什米尔邦划定停火线的协议(见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第四年，特别补编第7号，文件S/1480/Add.1，附件26)。

82. 双方对待协议和停火线的态度又是如何呢？停火协议并没有使巴基斯坦终止它对印度查谟和克什米尔邦的侵略。事实上，停火协议允许巴基斯坦仍然占领这个邦的五分之二的土地。尽管继续遭到侵略，印度政府总是竭力遵守停火协议。印度政府不遗余力地维护整个停火线的和平和平静。印度和联合国首席军事观察员进行合作，接受尼莫将军提出的每一项合理的建议；此外，印度政府还草拟了一份保证尊重停火线的君子协定，准备和巴基斯坦讨论。巴基斯坦对待停火协议的态度是怎样呢？我可以引证巴基斯坦领导人的大量言论，引证所谓自由克什米尔领导人的大量言论(自由克什米尔只不过是对于这个邦在巴基斯坦非法占领下的那部分土地的委婉称呼)，以及引证成千上万的煽动性的巴基斯坦新闻报道来证明巴基斯坦并不想维护停火线的神圣不可侵犯。凡此种种，我都能给你们举出例子，但是目前我不打算全部引证。只消给你们举几个实例就够了。

83. 这里是一九六一年八月二十九日巴基斯坦黎明报的一段摘录，该报说：

“阿尤布·汗总统强调指出，巴基斯坦人民不能忘记克什米尔，因为现在的停火线对巴基斯坦的铁路、河流和公路系统是一种经常性的威胁，并且引起了无数的防卫问题。”

同一份报纸在一九六二年三月二十三日报道如下：

“阿尤布·汗总统提到停火线时说：‘它是一条合理的界线吗？它表示什么？它是一次战争的结果吗？它有什么用处？它有战略上的、经济上的，还有其他方面的用处吗？’”

84. 巴基斯坦外交部长布托先生一九六二年五月十九日在达卡的一次记者招待会上说：

“巴基斯坦现在认识到，克什米尔问题不得不由我们的内在力量来解决……克什米尔人也可能上升到阿尔及利亚人的高度。”

85. 卡拉奇黎明报一九六三年十月二十一日有一篇报道，题为“武力要用武力来对付：哈比布拉·汗警告印度”。哈比布拉·汗先生是当时巴基斯坦的内政部长，他在讲话中声称：

“巴基斯坦将尽一切可能援助查谟和克什米尔的自由政府对付印度对自由领土的侵略。签订停火协议只是意味着巴基斯坦和印度两国军队之间的停战，并不妨碍克什米尔人民行使其基本人权。”

86. 达卡晨报一九六三年十月二十三日有一篇报道，标题是：“停火线不束缚克什米尔人——签订协议只是意味着停战”。该报引用了所谓的自由克什米尔前主席胡尔希德先生的话说：

“……在克什米尔的停火线对克什米尔人民并没有束缚力，他的政府不承认把一九四九年的停火线作为自由克什米尔和印度占领的克什米尔之间的分界线。”

胡尔希德先生继续说克什米尔邦的自由战士和这个协议毫无关系。

87. 一九六四年二月七日巴基斯坦外交部长在安理会上说：

“从印度来说，情况很清楚。它占有查谟和克什米尔邦的大部分，并且希望最好能维持现状。然而，我们看到我们的亲戚朋友、我们的骨肉同胞遭受暴政和压迫的痛苦，我们能袖手旁观吗？”〔第一〇八九次会议，第80段。〕

“只有巴基斯坦政府的克制态度才维护了克什米尔的和平——尽管印度代表对我们提出了种种指控——自由克什米尔政府以及全查谟和克什米尔穆斯林会议不断地要求废除停火协议，就足以说明这一点。这些要求都不是轻率地提出的。”〔同上，第114段。〕

88. 巴基斯坦政府和巴基斯坦领导人不尊重停火协议和停火线，不但表现在言论上，而且表现在行动上。我们已经把成千上万次侵犯停火线的事件提请联合国首席军事观察员注意，首席军事观察员也已经多次作出对巴基斯坦不利的裁定，这些裁定明显地证实巴基斯坦对侵犯停火线丝毫不感到良心不安。而且，为了改善停火线的情况，首席军事观察员至少有三次曾向巴基斯坦政府提出某些建议。

89. 一九六三年十月，首席军事观察员建议，把武装平民和武装警察在停火线两侧五百码以内进行活动看作是一种破坏停火协议的行为。印度同意了；但巴基斯坦拒绝了这项建议。一九六四年六月二十四日，首席军事观察员建议召开印度和巴基斯坦军事代表的会议，以便制定一些双方同意的管制停火线地区平民活动的原则。印度接受了这项建议，然而巴基斯坦至今还不接受。一九六五年三月八日首席军事观察员再次建议召开印度和巴基斯坦军事代表的会议，以便制定一些双方同意的管制该地区平民活动的原则。一九六五年三月二十六日印度同意了这项建议。四月五日首席军事观察员通知印度说，会议不可能召开，因为巴基斯坦不同意。

90. 一九六四年印度政府亲自建议和巴基斯坦召开一次普通官员级的会议，会议的目的是要恢复停火线一带的安宁以及印度和巴基斯坦两国间边界的安宁。巴基斯坦政府同意印度召开会议的要求并定下开会日期。印度代表团正准备动身到卡拉奇去，可是就在这个关键时刻巴基斯坦突然取消了这次会谈。

91. 几年来，巴基斯坦已经改进了派遣伪装成平民的武装部队越过停火线的技巧。在多数情况下，这些武装平民是巴基斯坦的正规部队或非正规部队的一部分。甚至连所谓保卫宗教的战士——即所谓自由战士——也在一九六五年六月改编成正规编制的巴基斯坦保卫宗教战斗部队，拥有指挥官、下级军官、军士和其他军阶的人员。按照巴基斯坦政府的决定，可以根据总司令的命令招募士兵，并且通常就在招募地区服役。为了某种法律上的目的，这些部队被看作是巴基斯坦陆军的一部分。我们对所谓自由战士就讲这么些。

92. 在巴基斯坦还有另一种武装部队叫做自由克什米尔后备部队。这种部队同巴基斯坦正规军是没有什么不同的，联合国印度和巴基斯坦问题委员会第一次临时报告的下列段落就足以证实这一点：(a)“委员会多次得到你(巴基斯坦外交部长)和巴基斯坦军方代表的通知，自由克什米尔部队是受巴基斯坦统帅部的全面指挥的”〔S/1100，第108段〕³；(b)“……他

³见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第三年，一九四八年十一月份补编。

(巴基斯坦外交部长)在答复委员会调查表时说,在自由克什米尔这一边进行战斗的所有部队都“受巴基斯坦陆军的全面指挥和战术指导”(同上,第127段);(c)“在回答一九四八年八月四日委员会向巴基斯坦政府提出的调查表时,外交部长声称:‘巴基斯坦陆军现在负责全面指挥……自由克什米尔部队’”(同上,附件27,附录第1段(b));(d)“一九四八年八月九日巴基斯坦陆军统帅部透露,自由克什米尔部队在军事行动上受巴基斯坦陆军的指挥。”(同上,附件27,附录第1段(c))。

93. 关于这方面应该强调补充一点:一九四九年七月二十七日的停火协议是印巴两国政府和联合国委员会共同签订的。联合国观察员们可以证明这个事实:在东南线的北面和西面巴基斯坦一侧的哨所已经由“自由克什米尔”大队和北方侦察队驻守,全部受拉瓦尔品第巴基斯坦陆军第十二步兵师师部全面指挥。

94. 请本安理会的代表都不要存这样的幻想,认为在克什米尔巴基斯坦占领区内不论发生什么军事方面的或民事方面的问题都不是严格地受巴基斯坦政府的控制、指挥和鼓动的。克什米尔巴基斯坦占领区内的行政机关是由克什米尔事务助理秘书以及调到所谓自由克什米尔政府工作的其他巴基斯坦官员管理的。所谓自由克什米尔主席职位的定期更换都是受命于拉瓦尔品第的。

95. 这是一九六五年八月五日巴基斯坦侵犯克什米尔的背景。那天,用自动武器装备起来并配有口粮和大量印度货币的大批巴基斯坦部队,伪装成平民,带着半导体电讯器材和宣传品,开始越过停火线和两国边界线渗入印度的查谟和克什米尔邦。越过停火线的渗透活动发生在好几个经过精心选择的地段上:北面是在查克纳尔、凯兰和蒂特瓦尔附近;停火线西段是在乌里、蓬奇、门达尔、拉乔里和瑙什拉等地。渗透者还越境进入国界上的昌布地段和桑巴地段。伪装成平民越过停火线的巴基斯坦部队估计兵力大约为五千人。他们成群结队地来,每队人数不等,有的一百人,有的二百人。他们的直接目标,根据从他们身上缴获的文件以及俘虏的口供透露,是破坏桥梁、警察分局、汽油库以及其他重要设施和切断公路。他们进一步的目标是要攻占这个邦的夏令首府斯

利那加,特别是邻近的飞机场。其他目标包括暗杀政治领袖及其他显要人物,袭击寺庙、纵火烧毁学校、医院等场所,以便在居民中全面制造恐怖。他们设法隐蔽在深山丛林里,有些小队还设法到达首府斯利那加的郊区。他们企图切断斯利那加到列城的公路,这条公路是印度通往这个邦东北部的主要交通干线。许多批这种武装部队在深入到离停火线西段蓬奇至瑙什拉一线五至十哩的地方,跟印度的保安部队发生冲突。这些人蒙受到重大的伤亡,不少人向当局投降。目前正在进行扫荡,印度保安部队试图封锁主要通道,封锁他们来时通过的那段停火线,但恐怕还会有其他渗透活动。缴获了大量的武器和装备。毫无疑问,巴基斯坦政府是有组织地、蓄意地参与了这次武装渗透的。如果需要为巴基斯坦完全卷入这次武装渗透一事提供证据的话,那么,七月份的第二周巴基斯坦总统在西巴基斯坦的穆里出席了为准备参加渗透活动的高级军官和连级军官而举行的宴会,就是一个证据。缴获的大量武器和弹药,士兵携带的武器的性能和类型,被印度保安部队俘虏的官兵的口供,被缴获的一些武器的标志,士兵携带的轻便发报机发出的情报,尤其是摆在你们面前的这份文件——我指的是秘书长的报告(S/6651)——凡此种种,应该使得任何愿意了解巴基斯坦直接参与全部事件的人信服。

96. 从渗透者手里缴获到的武器有轻机枪、步枪、斯登枪、手榴弹、火箭、火箭发射器以及大量的弹药和炸药。这些武器,就它们的射程和弹药的数量来说,只能是由巴基斯坦政府提供的。有一些武器印有巴基斯坦的标记,而另一些武器上的标记已被挖掉,很明显是为了掩盖它们的来源。印度保安部队俘虏了穿着军服的渗透者,他们无可争议地是属于所谓自由克什米尔大队,我早些时候的发言中已经指出这些大队是巴基斯坦陆军的一部分。在被俘的伪装成平民的武装部队中有些人带有表示军阶的领章和写着“AKRF”的大队徽章,“AKRF”的意思是自由克什米尔后备部队。从俘虏的口供证实了大部分袭击者属于巴基斯坦陆军的正规自由克什米尔大队。

97. 第一次审问俘虏就已经查明,有计划地训练武装渗透人员是从一九六五年五月开始的。有两名被俘的军官还持有巴基斯坦陆军的临时任命证件。俘虏

们透露，在西巴基斯坦的穆里设有军事总部，由巴基斯坦陆军第十二师的指挥官 A. H. 马利克将军指挥。这个总部通称为“直布罗陀部队”军事总部——天知道“直布罗陀”这个词指的是什么。在审问中，俘虏们还供认，他们曾经受过六个多星期系统的、紧张的游击战术和使用各种武器的训练。他们承认他们的任务是试图毁坏桥梁，袭击补给品贮存所、陆军司令部、公路、摩托车队和属于印度保安部队的骡子，并且暗杀在查谟和克什米尔的重要人物。他们携带的发报机和收报机是为了要向巴基斯坦拍发情报并接受那里来的指示。

98. 这些伪装成平民的巴基斯坦部队的目标之一，正象我刚才指出的，是要切断具有重大战略意义的公路和交通线。为了实现这个目标，一九六五年八月五日至十六日之间巴基斯坦部队试图切断斯利那加到列城的战略公路。他们企图破坏桥梁，在公路上埋地雷，以及袭击保安部队的车队。诸位安理会代表也许知道，这类活动过去也进行过，因此一九六五年五月印度军队被迫对卡尔吉尔地段的巴基斯坦部队进行反击，攻占了他们的三个哨所。这样做是为了确保从斯利那加到列城的公路交通的安全。但是，正如秘书长的报告中所指出的，在联合国作出保证将派遣军事观察员前往该地区维护这条公路的交通安全之后，印度部队就在六月底从这三个哨所撤走。在这个邦遭受目前这次侵略的时候，印度部队正是为了同样的理由再一次占领这三个哨所。在停火线上的其他两个地段，印度部队也被迫采取一种单纯的防御措施，越过停火线占领具有战略意义的若干据点——这里所指的战略意义，是从防御的观点，而不是从进攻的观点来看的。这些据点是在停火线蒂特瓦尔地段和乌里地段。当扫荡正在进行时，我们获悉有大量伪装成平民的巴基斯坦部队已经开始在停火线上或者靠近停火线的某些据点集结。因此，印度部队对这些据点的占领是迫不得已的，这是为了：第一，封锁逃跑的道路；第二，阻止伪装成平民的其他部队从巴基斯坦越过停火线。

99. 这一行动——我们为了自卫而采取的行动——就是巴基斯坦声称导致他们在一九六五年九月一日在南部地区越过停火线的原因。这是对事实真相明目张胆的歪曲。巴基斯坦当局由于强使自己相信只要

他们的部队一开到现场，这个邦的人民就会公开起来造反，由于他们自己对此深信不疑，由于被自己的宣传所欺骗，因此他们只能命令更多的伪装成平民的部队在停火线及其附近集结。他们甚至进一步下令用重炮轰击停火线另一侧的印度阵地，以便掩护集结在停火线上伪装成平民的部队。这一点只要稍为浏览一下秘书长的报告就可以得到证实。

100. 当这种做法也收不到效果，而伪装成平民的部队又在这个邦内开始被打死、被俘，以至大量地向印度保安部队投降时，巴基斯坦就在一九六五年九月一日采取最后的步骤了。巴基斯坦部队以整旅的兵力，用正规的进攻队形，在包括拥有巴顿式坦克的装甲团的支援下越过印度查谟和克什米尔邦西南部的停火线，亦即两国的边界线。巴基斯坦部队越过停火线所使用的兵力，以及装甲团和快速现代化飞机所提供的支援——所有这些都无疑地说明这次进攻是精心策划、蓄谋已久的，并且是完全违背联合国宪章、违背公认的国际法准则和停火协议的。

101. 尽管铁证如山，清楚地证明这次侵略是由巴基斯坦组织的，并且是由巴基斯坦直接控制和指挥的，然而巴基斯坦却矢口否认它插手这件事。印度政府一意识到侵略的严重性，就指示它驻巴基斯坦的高级专员立即会见巴基斯坦总统阿尤布·汗，使他认识到局势的严重性。印度政府还训令该高级专员告诉巴基斯坦总统，如果不立即采取步骤撤退部队，即伪装成平民的部队，就会产生严重的后果。在同巴基斯坦总统约定好会见以后，他就到了拉瓦尔品第。但他见不到阿尤布·汗总统，而是外交部长布托先生接见了，并冷淡地告诉他说，巴基斯坦对大规模侵犯停火线一事一无所知。他说这是这个邦的人民反对印度的一种内部起义。巴基斯坦至今仍旧坚持这种虚构的说法。

102. 根据一九六五年九月一日巴基斯坦常驻联合国代表团发布的新闻稿，阿尤布·汗总统在那天发表如下的声明，我现在引述新闻稿中的一段话：

“在谈到一九六五年八月八日在克什米尔占领区爆发的人民起义时，总统说：‘自由战士所取得的胜利是惊人的，他们的英雄事迹给世界各地

为自由而进行斗争的人们以巨大的鼓舞。这些爱国志士所点燃的自由火炬已经从一个乡村传到另一个乡村，从一个城市传到另一个城市。’”

103. 大概这位陆军元帅是在谈他自己的部队吧，只是这种部队被认为是自由战士罢了。不过，早在一九六五年八月十八日，巴基斯坦内政部长 C. A. 阿克巴尔就已经在无意中泄漏了秘密，我现在引用一九六五年八月十九日巴基斯坦黎明报中关于他的讲话的一段报道：

“部长说，自由克什米尔人民充分同情他们在克什米尔占领区内的同胞兄弟，这是自然的。谁能说他们没有权利前去帮助他们自己的兄弟呢？他们有到那里去的权利。”

104. 一九六五年八月二十日同一家报纸刊登了巴基斯坦外交部长的谈话：

“外交部长说，停火线只是暂时划定的，是由于某次历史上的意外事件而如此划定的。这条线本来应当划在更南方的克什米尔的被占领区内。”

105. 黎明报还刊载了巴基斯坦外交部长在答复印度指控巴基斯坦侵略克什米尔时说：

“巴基斯坦怎么能对它自己的人民进行侵略呢？居住在停火线两边的人民是不可分割的。他们是我们自己的人民。”

106. 最后，下面是刊登在同一家报纸上布托先生的另一次谈话：“事实上，查谟和克什米尔邦原来是巴基斯坦的领土，现在印度把它强占去了。”

107. 巴基斯坦声称这个邦的人民起来反抗印度。这只是一种非常荒唐的论断，只是掩饰巴基斯坦侵略的一层薄薄的伪装，因此它不能欺骗安理会，我们相信安理会也决不会受骗。让我们来看看事实吧。在侵略发生之后，许多外国新闻记者赶到克什米尔，报道那里的局势。他们向印度以外各自的报社拍发新闻电讯，我打算只引用其中的几条。

108. 第一，一九六五年八月十一日伦敦泰晤士报登载了该报记者拍来的新闻电讯，该记者写道：“在

克什米尔的印度这一边没有任何象巴基斯坦广播电台所宣称的人民武装起义的迹象。”

109. 第二，一九六五年八月十日巴尔的摩太阳报刊登了一篇该报驻斯利那加记者发来的如下报道：

“在这个城市及其邻近地方看不到什么情况足以证实巴基斯坦关于人民反印起义的说法，也看不到对居民采取镇压措施的迹象。”

这个记者还写道：

“这里的非常可靠的消息来源”——这里是指斯利那加——“证实了印度政府这一声明，即一星期前这里发生的游击队袭击是由来自巴基斯坦领土的渗透者发动的。……同印度克什米尔政府敌对的政界人士也同意当地的居民并没有起义。他们说，他们在这个邦的追随者们没有报告有任何象巴基斯坦政府所说的印度克什米尔正在进行一次革命运动的迹象。”

110. 第三，芝加哥每日新闻记者保罗·赫穆瑟斯先生一九六五年八月十二日在一条新闻电讯上把巴基斯坦渗透者描写成“打家劫舍的巴基斯坦游击队”。他写道：

“巴基斯坦人在停火线上好几个地点进行渗透，这条长达四百七十五哩、有着十六年历史的停火线，据说是由联合国军事观察员监督的。

“.....

“巴基斯坦的大胆行动把一年来不断发生的军事冲突推向高潮，这也是从一九四七年印度和巴基斯坦两国独立以来最严重的行动。当时巴基斯坦把强悍的阿富汗族战士一批又一批地派出去，试图占领喜马拉雅山脉西侧整个八万六千方哩的地方。

“.....

“这个星期的进攻是从位于停火线的巴基斯坦一侧的‘自由克什米尔’发动的。

“.....

“在场的联合国观察员已经证实有全副武装

的渗透者，并且把他们和印度人之间的多次冲突记录下来。”

111. 第四，一九六五年八月十四日纽约时报曾发表如下一条来自斯利那加的电讯：

“根据迄今为止的大多数报道，这些渗透者看来主要是从自由克什米尔人民中间招募的，而不是从这块有争议的领土的印度占领区的人民中间招募的。”

112. 因此，极力美化起义的报道的唯一来源是巴基斯坦，难道这还会令人感到意外吗？

113. 有人扬言印度查谟和克什米尔邦的人民已成立了一个革命委员会。可是事实是没有这样的革命委员会。甚至连那些反对这个邦政府的各个政党领袖也证实了这点。这个巴基斯坦想象的虚构物——革命委员会——据说正在通过电台号召人民争取从印度的统治下解放出来，巴基斯坦扬言电台是设在这个邦的某地。我们知道这个电台的位置。它是设在该邦的巴基斯坦非法占领区内。而且，这个电台是使用巴基斯坦以自己的名义向国际频率登记局登记的两种频率进行广播的。巴基斯坦把部队渗透进来，给他们提供武器、弹药、食物以及印度的货币，成立了一个革命委员会——附带说一下，没有提到它的任何领导人的名字——给他们提供一座叫做“克什米尔之声”的电台，并且用重炮给这些渗透者提供掩护。而现在巴基斯坦却要求我们相信这个邦的人民在起义反对印度。

114. 一九六五年八月五日以来越过停火线的这些伪装成平民的巴基斯坦部队达到了他们的目的了吗？没有。由于保安部队采取了迅速的军事行动并得到当地居民的全力配合，尽管巴基斯坦部队能在某些地点对这个邦进行相当深度的渗透，但在所有的目标上，他们都遭到惨败。而且，这些所谓的解放者并没有得到当地居民的支持，事实上他们被许多勇敢的克什米尔人追击，他们竟然向无辜的人民——男人、妇女以及儿童——向那些拒绝合作的人泄愤，从而证明了他们自己到底是些什么人：他们是一伙受巴基斯坦雇佣的从事抢劫、纵火、谋杀和强奸的强盗。我国代表团是否有必要提醒安理会各位代表注意一九四七—一九四八年的侵略和一九六五年的侵略是极其相似

的？是否有必要告诉各位代表，巴基斯坦部队正象在一九四七—一九四八年一样，在一九六五年也犯下了强奸、抢劫、纵火、掠夺和谋杀等滔天大罪？这个问题是从一九四八年开始审议的，当时许多代表都不在本安理会，为了使这些代表们更好地了解情况，我要举几个例子。

115. 八月十日在巴德甘村，他们放火焚烧两所中学，并开枪射击前往救火的村民。

116. 在八月十四日的夜里，他们在斯利那加郊外的巴拉穆拉地区放火，结果烧毁了三百幢房子。他们当中一些人被俘时身上还带有纵火材料。巴基斯坦电台在一次广播中承认这次暴行是巴基斯坦渗透者犯下的。

117. 另一次典型的事件：一群巴基斯坦士兵进入一个村子并开始纵火抢劫。当印度保安部队赶到现场时，他们发现有十一名村民被打死，四名受伤，六幢房子被烧毁。

118. 另一次可怕的事件：八月八日，克什米尔山谷西北的楠甘村的一些姑娘到附近的森林里拾柴火。她们发觉在森林里躲藏着一些巴基斯坦士兵。姑娘们回到村里，就把这件事告诉她们的父母，她们的父母又把这件事通知了当局。于是保安部队的一支强大分遣队立即被派到森林去，巴基斯坦士兵仓惶逃跑，留下了大批武器弹药。第二天晚上，巴基斯坦士兵突然回到这个村子，把它包围起来，开始挨家挨户抢劫，强奸妇女。他们要把这个村子当作不与他们合作的例子来惩一警百。四名村领导人被刺刀刺死，当村民们提出抗议时，十七人被当面开枪打死。然后巴基斯坦士兵放火烧了这个村子，带着掠夺来的东西离开了。腾空而起的火焰引起了一支印度巡逻队的注意，他们立即对这些巴基斯坦士兵进行伏击；在这场遭遇战中，三十六名巴基斯坦人被当场打死，更多的人受了伤。

119. 我知道的最近的一次事件是在本星期四发生的。巴基斯坦飞机——佩刀式喷气飞机——向查谟和克什米尔的昌布地区的一个村子扫射和投弹，杀害大约五十人。在这次袭击中，飞机投弹还直接命中一座清真寺。这个村子的名字叫乔里安。

120. 从以上我所叙述的并且得到安理会收到的

文件充分证实的这些事实，只能得出一种结论。那就是巴基斯坦再一次犯下了侵略印度的查谟和克什米尔邦的罪行。在早期，侵略还披着一层伪装，尽管这种伪装是易于识破的。现在，巴基斯坦部队在装甲团和从军事盟国那里获得的快速喷气飞机的支援下，正以正规的进攻队形在停火线印度一侧五至六哩的地方进行军事活动。如果这样彰明较著和精心策划的侵略竟得到本安理会的宽恕，那就等于否认诸理事国根据联合国宪章所应承担的义务，否认公认的国际法准则，而且更重要的是，否认在联合国本身协助下所达成的停火协议。通过这次蓄谋的侵略，巴基斯坦已经把停火协议撕得粉碎，而且使停火线沦为屠场。联合国印度和巴基斯坦委员会一九四八年八月十三日所通过的决议〔S/1100，第75段〕中，只有涉及停火的第一部分是曾经执行过的，尽管巴基斯坦是忽而执行，忽而不执行。巴基斯坦现在已经用自己的行为废除了这项协议。巴基斯坦派遣几千人的部队越过停火线，它已经使这条线名存实亡。因此，安全理事会必须审议巴基斯坦侵略的事实，并且现在至少应该得出正确的结论。结论是，由于宽恕了一九四七—一九四八年的侵略，安理会实际上无意中给巴基斯坦在印度的查谟和克什米尔邦的部分地区军事占领披上了合法的外衣。这样，巴基斯坦就得到了继续侵略的借口，更为严重的是，得到了再度发动侵略的借口。

121. 我代表印度政府正式要求安全理事会谴责巴基斯坦为侵略者，并责令它从印度的查谟和克什米尔邦所有的地方撤走。安理会现在不应该再次让任何借口或诡计使自己陷于瘫痪。安理会有责任使巴基斯坦遵守宪章的条款并向它灌输睦邻之道、正义之道、并教育它要有同印度和睦相处的要求和意愿。

122. 主席：听了印度代表的发言，首先请允许我以个人的名义表示非常感谢他对我所说的亲切的话。现在轮到我代表安理会对他表示欢迎。他曾经在许多职务中都为他的国家作出杰出和崇高的贡献。当我说我毫不怀疑他将为联合国的伟大工作作出同样杰出的贡献时，我相信我是表达了大家的想法。

123. 现在请巴基斯坦代表发言。

124. 阿里先生(巴基斯坦)：主席先生，请允许

我代表我国代表团祝贺你这个月主持安全理事会这个庄严的机构。我无须细述你的丰富经验，非凡才能和渊博的法律知识，因为这些都是众所周知的。我相信你一定会成为你的著名的前任代表的当之无愧的继任者。

125. 主席先生，再让我对你和安理会邀请我国代表团参加这次会议表示感谢。因为我尚未接到我国政府的指示，所以我保留我国代表团在以后的安理会会议上就这个对我们关系重大的问题发表意见的权利。

126. 我想说的是，秘书长对巴基斯坦总统发出的呼吁，我国政府正在认真考虑。

127. 关于我们刚刚听到的那个发言，我刹那间以为是印度召开了这次会议，因而把它的代表列为第一名发言人。我要讲的非常简单，我要说，我坚决地、完全拒绝印度代表提出的指控。他的发言没有一句不是蓄意捏造的，没有一句是不能用事实加以驳斥的。这些事实——关于印度一贯蔑视安全理事会对克什米尔问题的决议，关于印度违反解决克什米尔争端的国际协议，关于印度的最近侵略行为，即炮轰西巴基斯坦本土的阿旺沙里夫，关于印度五月间首先越过停火线，关于印度空军在冲突中的升级——这些事实是铁证如山，无可抗辩的。

128. 我国代表团保留在更适当的时机明确回答印度诬告的权利。

129. 主席：听了巴基斯坦代表的发言，我想告诉他，我非常感激他对我所说的亲切的话。我希望在我们所要完成的伟大工作中能同他和联合国的所有其他代表进行合作。

130. 拉马尼先生(马来西亚)：我想代表玻利维亚、象牙海岸、约旦、马来西亚、荷兰和乌拉圭等六个提案国向安理会代表们提出一个决议草案(S/6657)的文本。

131. 文本不解自明，因此我无须细述其内容。它的宗旨完全是，也专门是为了应付克什米尔当前的紧急局面。

132. 我要强调的是，本决议草案不作任何结论，它对克什米尔的印度和巴基斯坦停火线上以及停火线

以外突然发生的痛苦和悲惨的局势不作任何裁判。我相信双方手头都有各种正当的理由来解释这种局势是怎么发生的，以及为什么它是不可避免的，是一定要发生的，也许还可以用这些理由进行辩护。在当前情况下，鉴于今天下午安全理事会所面临的紧急局面，我冒昧地认为我们应该避免纠缠在这些理由上面。

133. 不到半小时以前，当我们尚未开始辩论，正在互相问候时，下午四时二十八分在纽约收到的一条路透社报道透露说：

“正当两国之间空战加剧的时候，正当联合国安全理事会开会试图解决秘书长吴丹称之为‘不祥局势’的时候，今天”——九月四日，星期六——“巴基斯坦军队进一步向印度的克什米尔的纵深推进”等等。

我顺便提及此事，是为了强调安全理事会此时此刻所面临的问题的紧急性。

134. 安全理事会已经收到了秘书长的报告。这份报告揭示了一种极其严重的事态，不仅对印度和巴基斯坦，而且对整个世界都具有无法预料的潜在危险。秘书长过去所有的报告一贯有措词温和的特点，但他写这份报告时所使用的语言也不得不改变他一贯的风格。报告突出了局势中的阴暗面，并强调指出，如果不采取措施来缓和和改变造成这种局势的各自所持的态度，那么全世界就是有意识地自冒风险。

135. 因此，如果安全理事会是唯一关心和负责世界和平与安全的国际最高机构——它的确就是这样——那么，安全理事会正面临着一种在克什米尔地面和空中都要求它进行干预的客观形势。甚至在克什米尔那种经常不稳的状况下，目前再度发生的规模大得令人不安的暴力事件已经使国际和平与安全受到最沉重的震动。

136. 因此，安全理事会不论是对它自身来说，还是对它因之成立的崇高目标来说，都有责任制止这种日益向更大规模战争升级的事态。在这样一个潜伏着危险的局势中，有限目标不可能长久地保持有限，它预示着一场更大灾难的潜在威胁。

137. 正如我所说的，决议草案只是要求停止这种升级行动而已。作为世界上的两个大国，印度和巴

基斯坦对世界和平与世界秩序的远大事业所负的责任比对它们自身所负的责任更要大。它们曾经成为而且应该继续成为亚非世界的一个榜样。以它们赋有的丰富的政治才能与智慧来说，不管它们目前各自所持立场的背后有什么合理和明确的动机，它们当中肯定谁也不会真正相信他们所采取的方针能确实有助于和平解决它们几十年的老问题。对于解决这个问题，在全世界的心目中，它们两国都已经毫无保留地承担了责任。它们所采取的方针，如果允许我说的话，是与它们的文化以及它们在国际上所负的明显的使命完全格格不入的。

138. 决议草案吁请两国注意它们已经承担的义务，只是请它们不要通过暴力和非正义的途径来达到它们的目的，而要尊重它们对自己的责任，尊重联合国宪章，尊重它们的国际义务。

139. 最近几天各国报刊都争先恐后地纷纷向印度和巴基斯坦政府报道了全世界各国元首和政府首脑对克什米尔局势的惊人动向所感到的焦虑，他们都已经直接向印度和巴基斯坦政府首脑发出呼吁。请允许我特别提一提加拿大 L. 皮尔逊先生的态度，他提出要马上亲自出力帮助实现停火，这就说明这个问题急迫到何等程度。

140. 我相信本安理会不会容忍任何拖延，它将迅速地、尽快地采取行动，并将毫无异议地接受本决议草案，这样，本安理会才能以全体一致的力量来支持秘书长的呼吁。

141. 乌福德先生(荷兰)：荷兰代表团对最近发生在克什米尔停火线两侧的事件的惊人报道深表关切。我国代表团不得不怀着遗憾和困惑的心情承认，自从一九四七年以来一直由安全理事会设法处理的一个问题突然间又回复到可怕的紧张程度。真不幸，过去几周发生的事件——如果“事件”这个词足以充分描述已经发生的暴力行为的话——已使安全理事会不得不再度迫切地注意克什米尔的局势。

142. 在这特殊的时刻，我国代表团无意对这个问题进行细致的、全面的考察，因为局势显然异常紧急，要求把话说得简单明了。安全理事会诸理事国所明确表示的意见，按理就是对已经向两个正处于悲惨

的冲突之中的当事国所发出的真诚呼吁的一种认可和肯定。

143. 秘书长已采取一系列防止局势进一步恶化的步骤，他于九月一日给巴基斯坦共和国总统和印度共和国总理的电报，就是这一系列步骤的顶点。我国代表团对秘书长不懈的努力表示赞赏，同时也因为这些真诚的呼吁至今尚未为敌对双方所重视而感到更加失望。

144. 同样地，许多国家的政府也因为克什米尔的和平遭到破坏而感到震惊，它们纷纷发出了函电，尽管这些函电明显地表示了人们对这一可怕局势的普遍深切的关注，可是到现在还没有得到令人安心的答复。

145. 既然这些真诚而率直的呼吁没有产生令人鼓舞的成效，我国政府认为，安全理事会对这些显然属于宪章第七章诸条款范围内的行为，不能仍然无动于衷。

146. 安全理事会在现阶段的主要责任，是要求巴基斯坦和印度两国尊重双方于一九四九年七月二十七日自愿同意的停火协议和停火线。而要求当事国立即停止一切敌对行动并恢复停火线，尤为当务之急。

147. 武力不能解决问题。不论分歧如何根深蒂固，情绪如何强烈，只要使用武力强行获得某种结果的情况还存在，就不可能达成某种解决办法。我们都是联合国的会员国，都在宪章上签过字，同意序言上“力行容恕，彼此以善邻之道和睦相处”的词句，所以在任何情况下都有义务按宪章的精神和文字行事。

148. 荷兰代表团认为，在我们审议、处理克什米尔严重局势的现阶段，安全理事会应敦促印巴两国政府尊重一九四九年同意的停火线，立即停止一切军事行动和敌对行动，防止双方武装人员和平民越过停火线，制止一切向停火线另一方射击的行动，并把来自停火线另一方的武装人员全部撤回去。安理会还应敦促印巴两国政府与联合国军事观察团合作，该团应享有行动和进出的充分自由。

149. 因此，我国代表团认为，马来西亚代表代表安全理事会各非常任理事国提出的决议草案，是恢

复克什米尔和平的一个有益和必要的步骤。我国代表团希望并且相信这个草案将获得一致通过。必须把这项决议看做只是为恢复和平创造有利气氛的第一步。安全理事会发出这个紧急呼吁之后，仍然有责任密切注视克什米尔局势的发展情况，并在必要时采取进一步的行动。

150. 卡拉登勋爵(联合王国)：我国政府怀着越来越严重不安的心情密切注视着克什米尔近来急剧而危险的事态发展。今天摆在我们面前的这份秘书长的报告对这些事态发展作了介绍。

151. 我们注意到秘书长报告第6段中提到的尼莫将军的报告，该报告称，从八月五日开始的一系列侵犯停火线的事件“在以后几天里相当多次是以一般不穿军服的武装人员从巴基斯坦方面越过停火线的形式出现的，其目的是到印度方面从事武装活动”。

152. 我们也注意到秘书长于一九六五年九月一日给印度总理和巴基斯坦总统的电报中所提出的结论。这个结论无意摊派责任，而是认为这些暴力行动“现在是来自停火线两侧，把双方越来越多的武装人员卷了进去，暴力行动不但发生在地面上，而且还发生在空中”。秘书长还补充说，最严重的是：“两国的正规陆军部队现在正沿着停火线并且越过停火线从事军事行动”。

153. 安全理事会处理了如此之久的克什米尔问题，在经过十七年之后还产生如此具有爆炸性的局势，这是安理会特别关注的问题。两个大国竟然卷进这样一场冲突，这是全世界所感到不安的问题。我们现在确实有一项压倒一切的刻不容缓的责任，即竭尽一切努力，施加一切影响和压力，使战斗停下来。这是一个明显而迫切的目标和责任。

154. 我们一向认为，要在次大陆实现和平与稳定，就必须解决克什米尔问题。我们现在仍然持这样的观点。但我们还认为，这个问题只能通过和平谈判加以解决，而不能靠使用武力。我们热切希望，解决当前的局势问题能采取使和平谈判得以恢复的方式。

155. 不管安理会代表各自对克什米尔争端的实质和历史持什么观点，我们大家现在确实必须集中全

力为着一个目的：使印巴两国确信，继续战斗下去只能给各个直接有关国家、给整个次大陆和国际安全事业带来灾难性的后果。

156. 我们应该在本安理会上迅速采取行动。我们应当用一个声音说话。我们应当全体一致、明确无疑地呼吁结束这场冲突。这样做，我们就将真正地用联合国的声音讲话。

157. 我们确信，我们呼吁停止战斗是为着印度和巴基斯坦两国的利益着想。可以毫不夸张地说，这个呼吁体现了全世界人民的意愿和希望。我们恳切地期望两国政府将尊重和重视这个呼吁。我们也恳切期望，印巴两国将认识到，我们是而且必须是按照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需要采取行动的，因为根据宪章，我们都有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责任。

158. 我们完全支持秘书长业已采取的行动，并将继续给他以一切支持。我们尤其感激他指出了恢复停火所必需的步骤。他在三天前向巴基斯坦总统和印度总理发出的极其真挚而雄辩的呼吁中提出了这样的步骤。

159. 我国政府立即支持了秘书长的呼吁，并且发表了如下声明：

“英国政府不安地密切注视着克什米尔局势的发展。英国政府衷心地支持联合国秘书长向争执双方发出的要求两国同意立即停火并尊重一九四九年双方签署的停火协议的呼吁。”

160. 主席先生，你立刻公开表示了贵国完全同意秘书长的呼吁。现在是安全理事会带头让大家都来支持秘书长的倡议的时候了。

161. 我国政府现在乐意支持，今后也仍然渴望支持安理会为着实现秘书长所宣布的紧急目标而可能决定采取的任何行动。

162. 因此，我国代表团是本着上述认识来看待玻利维亚、象牙海岸、约旦、马来西亚、荷兰和乌拉圭等国提出的决议草案的。在我看来，这个决议草案包含着为了立即支持秘书长所采取的步骤，本安理会今天有责任必须采取的行动中的一些必不可少的成分。

我希望我们大家都会迅速同意发出决议草案中所建议的停火呼吁。

163. 里法伊先生(约旦)：在就安全理事会今天讨论的问题暂且作简短的发言以前，主席先生，我要欢迎你担任贵国的杰出代表。你以美利坚合众国代表的身分首次来到安全理事会，恰好又碰上你担任本月份的安理会主席。你的荣任是跟你刚卸任的崇高职务和刚就任的显要职位完全相称的。你从正义和公道高于一切的贵国的最高级司法机构来到必须把正义和公道作为国际关系中的和平基本支柱的最高国际组织。我诚恳地希望，正如你在以前的事业中获得成功一样，你在今后担负的任务中将继续获得成功。

164. 安理会的各位代表十分关切地注视着克什米尔最近发生的武装冲突，同时也以特别赞赏的心情注意到秘书长为制止那些危险的活动所作的努力。在承认秘书长对和平事业作出宝贵贡献的同时，我们应该说他正以献身的精神和坚忍不拔的毅力肩负着维护国际和平的重任。

165. 因此，现在理应轮到安全理事会各位代表感到有必要开会研究我们今天所面临的这样一种危及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局势了。最不幸的是，两个位于同一大陆并且分担保卫亚洲大陆和平的重任的大国，竟然使用武力进行对话。我国以及我国人民与印巴两国均有极其友好的关系和密切的联系，我们跟他们抱着同样的理想，忠于相同的原则。

166. 因此，在看到克什米尔停火线出现了大规模的、日益扩大的武装冲突时，我们感到遗憾。但是，我们也知道，停火线这一薄薄的屏障抵抗不住由于印巴两国的基本因素和根本利益所造成的政治上的压力。它也不可能在极其紧急的局势中持久地提供希望和耐心。我们安全理事会当前的责任是保证印度和巴基斯坦在克什米尔划定的停火线受到尊重和严格遵守。但是，每当停火处在危险之中时，反复发出呼吁和发表声明并不能永远保证停火线免受侵犯。首先是敌对双方都要有坚强的信念，相信它们之间的政治问题必须和平地解决，并且必须适当地考虑到有关这一问题的要求、决议和协议。至于安全理事会则应主动承担任务，协助印度和巴基斯坦两国政府努力解决基本

问题，因为这个基本问题已成为两国之间十八年来纷争的根源，而且在这些年来变得越来越严重，结果成了影响两国国际政治态度的一个因素。

167. 我国代表团认为，安全理事会此次会议必须产生积极的结果。为着满足迫切的需要，安理会应要求印度和巴基斯坦立即停止武装冲突，各自回到停火线自己一边的原来位置上去。事实上，马来西亚代表刚才提出的决议草案已足以满足这一需要。停止武装敌对行动的目标一旦达到，安全理事会就应该接着认真地设法调查这个问题的更广泛的基本方面。

168. 至于当前令人遗憾的事态，我们希望注意秘书长关于克什米尔目前形势的重要报告。我们相信秘书长会一如既往地继续让我们尽快地知道局势发展的情况。

169. 主席：听了约旦代表的发言，我要对他谈到我本人的那番热情诚恳的话表示特别的谢意。我要把这些话全部回报他，因为他是这里最能干、最杰出的代表之一，对发挥安全理事会的有效作用曾经作出很大贡献。我非常感谢他。

170. 莫罗佐夫先生(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安全理事会正在讨论两个毗邻的联合国会员国之间的武装冲突问题。在印度的查谟和克什米尔邦，大炮正在轰鸣，人们正在流血，发生了引起一切爱好和平的人民严重关切的事件。

171. 鉴于我们对印度、巴基斯坦两国人民怀有同情和友好的感情，我们对克什米尔和平居民遭受的苦难以及印巴两国关系的恶化不能漠不关心。

172. 我们大家都知道，巴基斯坦和印度在克什米尔问题上存在着相当大的分歧。不幸的是，许多新成立的国家都不得不应付殖民主义者所遗留下来的问题——殖民主义者在他们离开时所遗留下来的离间各族人民并在他们之间散播仇恨种子的臭名昭著的政策罪恶遗产。

173. 在安理会讨论这个问题的前几次会议上，我国代表团曾经反复指出，亚洲这两个重要国家在克什米尔地区的紧张关系是殖民主义遗留下来的严重问题之一。帝国主义者一向企图利用克什米尔问题挑起

印度和巴基斯坦人民之间的纠纷，煽动从殖民主义束缚底下解放出来的两国人民互相倾轧，破坏他们的团结，加剧国际紧张关系，并利用由此产生的局势达到他们自私自利的目的，在亚洲制造另一个紧张局势的温床。

174. 不言而喻，克什米尔的冲突不论对那一方都是不利的：对印度不利，对巴基斯坦也不利。正在从事发展其国民经济的伟大工作的印度和巴基斯坦人民，有必要跟一切国家和平相处与友好，并互相友好。

175. 苏联人民是印度和巴基斯坦人民的忠实朋友。这就是苏联人民关心克什米尔的流血事件、关心这两个毗邻国家之间的武装冲突的原因。

176. 当然，苏联同印度有传统的友谊。我们高度评价印度坚持不结盟政策和忠于国与国之间和平共处的原则。苏联支持印度人民反对殖民主义的英勇斗争。

177. 加强连结苏联和巴基斯坦的纽带，是我国政府致力保卫亚洲以及世界和平这一总政策的一个组成部分。

178. 奉行和平共处政策的苏联，无论何时都支持通过谈判与和平手段来解决争端。应该指出，为了建立睦邻关系，印度和巴基斯坦已经表示愿意采取这一方针。例如，两国曾在今年六月间签订了在库奇兰恩停火的协议。⁴在这样做时，双方都表现出高度的通情达理、克制和耐心。

179. 我们认为有必要指出，克什米尔冲突的任何进一步加剧都可能使亚洲大陆的紧张局势变得更为严重。因此，此时此刻我们要表明我们的信心，完全相信印度和巴基斯坦会自己找到一条立刻结束克什米尔的流血事件和制止这一冲突的道路。这两个邻国应该在适当照顾相互利益的前提下，通过和平手段来解决他们之间的悬案。

180. 我们希望，停止武装冲突又将反过来逐渐导致在印度和巴基斯坦之间建立起相互了解和合作的

⁴一九六五年六月三十日在卡拉奇签订的印度与巴基斯坦关于库奇兰恩争端的协议(见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第二十年，一九六五年七月、八月和九月份补编，文件S/6507号)。

关系。我国代表团认为，解决克什米尔冲突对维护和平将是一个重要的贡献。

181. 刘先生(中国)：现在肯定既不是探讨克什米尔问题的背景的时候，也不是对最近违反停火协议作出裁判的时候。我认为，秘书长的报告，尤其是联合王国代表引用的那一段，是足够雄辩的了。我们感谢秘书长的及时的报告，感谢他继续努力争取实现再度停火。现在应该由安理会以毫不含糊的言词来支持秘书长的呼吁。

182. 马来西亚代表迅速地提出一项决议草案，对安理会的工作作出了另一个重大贡献。我国代表团认为这个草案足以满足当前严重局势的需要。我国代表团衷心予以支持。

183. 主席先生，请让我在这里补充说一句。我想起美国国务卿D. 腊斯克先生在大会大厅为你的已故前任举行的追悼会上的讲话，他说美国总是把最优秀的人才派到联合国去。我不妨冒昧地说，在你身上，我们发现美国最优秀的人才。

184. 主席：我非常感激中国代表对我的过奖。我将竭尽绵薄，力求不辜负他对我盛情的赞扬。

185. 阿卡先生(象牙海岸)：我们面前摆着秘书长一九六五年九月三日的报告。这个文件特别令人感到不安，因为它阐明了我们几周来密切注视的克什米尔某些事件的发展情况。正如秘书长的报告中指出的，无论是新闻界的报道还是官方的声明，都清楚地证实世界这个地区的局势的严重性。在那里，陆上和空中都发生了激烈的军事行动，这种情况表明，两个大国之间不仅以武力相威胁(这已是宪章所禁止的)，而且无可否认地使用了武力。

186. 自从克什米尔的停火遭到破坏以来，我们接到许多消息、情报，其中既有否认，也有控诉。我国政府认为谈判是具有重大价值的，认为各会员国都必须用和平手段来解决它们的争端，所以，我们要竭力强调，用武力解决问题是无益的、是暂时的。此刻，克什米尔正在发生流血事件，无辜老百姓、妇女和儿童正在横死于战争恐怖之中，我国政府认为安理会亟应象它在其他情况下所做的那样，促使和平得到

实现。因此，我们奉命和马来西亚共同向安理会提出决议草案。我们希望这个决议草案能够获得通过。

187. 主席：由于没有其他安全理事会代表要求发言，我现在要以美利坚合众国代表的身分发言。

188. 我代表我国政府表示全力支持玻利维亚、象牙海岸、约旦、马来西亚、荷兰和乌拉圭提出的决议草案。我要向各提案国谨致赞扬之意，因为，从今天下午和晚上的讨论可以清楚地看到，它们起草的这份草案代表了安全理事会绝大多数代表的意见。

189. 我们显然是本着严重关切亚洲次大陆的和平的精神在这里开会的。印度和巴基斯坦两国部队的杀伐之声一阵紧似一阵地传到我们这里来。正如秘书长在他的公正而客观的报告中所说的，停火业已遭到破坏，发生了严重侵犯查谟和克什米尔停火线的情况。现在，印度和巴基斯坦两国的武装人员和正规部队的军事单位已经越过了根据一九四九年七月二十七日协议划定的停火线。我不想重述秘书长在报告中已经谈到的事实，我只想说，我们同秘书长一样对印度和巴基斯坦的和平前途感到关切。

190. 美国对这些事件感到极大的忧虑和关切，所有其他安理会的理事国也是这样，这一点从今天会上可以看得很清楚。自从印度和巴基斯坦诞生以来，我国政府同它们的政府建立了密切而友好的关系，我们真诚地希望，这种关系能继续下去。美国人民在友谊和共同利益的基础上同印巴两国人民有许多联系，并且有共同的目标。这不仅表现在我国政府过去和现在所执行的援助印巴两国的发展经济与保障安全的广泛计划中，而且还表现在许多非政府的交流和计划中，特别是在卫生、教育和经济发展等方面。我们从与这两国的密切关系中深深地体会到，成为目前冲突根源的根本问题是极其错综复杂的，这个问题在今天进行的讨论中已经被放在显著的地位。

191. 然而，当务之急是停止冲突；很不幸，这一冲突从一九六五年初起就大有一触即发之势。今天在座的诸位——政府和个人——都曾十分不安地注视着次大陆这个地区过去一年来温度上升的趋势。今年六月，由于巴基斯坦和印度两国政府的明智的政治家风度以及联合王国的从中斡旋，克服了在库奇兰恩出

现的十分严重的危机，全世界为之松了一口气。不幸的是，这一喘息的机会未免太短促了。

192. 秘书长在他的十分全面的、细心草拟的九月三日报告中强调指出，自从一九六五年年初以来，克什米尔停火线地区发生的事件——违反一九四九年七月二十七日两国政府代表签署的划定停火线的协议的事件——不论在次数上还是在规模上都令人不安地增加。六月间，秘书长以其一贯的坚持不懈的态度，通过耐心细致的说服，使卡尔吉尔地区的险恶局势得到解决，这是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一项重大贡献。

193. 正如秘书长的报告中所指出的，事件的发展速度在八月初再度加快。我不想复述这些事件，因为在秘书长的报告中和在联合国军事观察团团长尼莫将军提交秘书长的详细报告中都曾全面客观地加以介绍。

194. 该报告指出，秘书长自八月初以来就坚持力图通过审慎的外交途径来促使平静得到恢复，停火得到尊重。秘书长在给安理会的报告中提出了他认为恢复停火所必须的几个先决条件。他于九月一日致电阿尤布·汗总统和夏斯特里总理、呼吁两位领导人尊重停火协议时，又再度扼要地列举了这些条件。我国政府认为，这些条件是合情合理的，实际上这份决议草案中提出的停火要求也支持这些条件。

195. 我要指出，秘书长的建议之一是要与军事观察员合作，这应该是指观察员在尽他们的职责时有行动和进出的充分自由。军事观察员的职责是观察和报告任何破坏停火和停火线的行为并监督停火命令的执行。这种明确的监督职责是从联合国印度和巴基斯坦问题委员会一九四八年八月十三日的决议条文派生出来的。这个决议的第一部分是一九四九年一月一日停火的基础，而这次停火后来又得到一九四九年七月二十七日划定停火线的卡拉奇协定的认可。印巴问题委员会决议第一部分D段的内容如下：

“委员会将在它认为适当与可行的时候指派军事观察员。观察员将在委员会的领导下和双方指挥部的合作下，监督停火命令的执行。”

196. 很清楚，秘书长在其呼吁中列举的条件，都是有效的停火所必不可少的先决条件。向我们提出的这份决议草案支持这些条件。

197. 当秘书长给阿尤布·汗总统和夏斯特里总理的呼吁公布时，我得到约翰逊总统的授权，立即宣布我国完全支持这个呼吁。今天，我又由总统授权在这里重申支持这个呼吁。再清楚不过的是，克什米尔最近情况的发展令人惋惜地证明了争取立即停火是何等迫切需要。印度与巴基斯坦之间的战争，对次大陆的人民，甚至对全世界的人民，都会产生灾难性的后果。这一点，今天在这里的一些发言中已经提到，我觉得无须再加以指出。

198. 全世界都荣幸地看到这两个大国为它们的人民取得了显著的经济和社会方面的进步，而且安理会许多理事国曾经对这种进步作出了贡献。这种进步应该在和平的条件下为两国居民的利益继续下去。如果由于不能迅速并且果断地结束当前的战斗，以致使过去和现在——以及将来——所取得的伟大成就都化为乌有，那将是一场不堪设想的悲剧。我深信，安理会起码可以做到全力支持秘书长的呼吁和刚才由我的马来西亚同事提出的决议草案，他曾代表参加起草案文的代表和共同提案国在会上发了言。

199. 此外，我国政府认为，安全理事会必须明确地、毫不含糊地用它的崇高威信来支持这些庄严的呼吁。这不仅对世界和平与安全的事业是极为重要的，而且对致力于这些伟大原则的宪章的事业也是极为重要的。我们祈求当事国会倾听我们的呼声，避免这场威胁它们两国的弥天大祸。如果他们不这样做，那么，它们以及全世界付出的代价之大，恐怕今天在座的任何人都是无法想象的。

200. 帕塔萨拉蒂先生(印度)：我已经谈过我国政府关于巴基斯坦对印度的查谟和克什米尔邦进行新的侵略一事的立场，也谈过我国政府所表现的克制态度和我们被迫采取的自卫措施。

201. 安理会似乎不敢正视这一十分明显的侵略事件。它正在审议玻利维亚、象牙海岸、约旦、马来西亚、荷兰和乌拉圭提出的一项决议草案。我们刚刚看到这个决议草案，当然没有时间予以研究，也来不及就这个草案向本国政府请示。安理会想必会谅解，我还不可能说明我国政府的反应。不过，我仍然想提出一些一般性的意见。

202. 停火是十分令人向往的目标。但只有谴责巴基斯坦为侵略者，并由安理会责成巴基斯坦政府从印度的查谟和克什米尔邦撤回其部队，包括穿军服和不穿军服的一切部队，然后停火才有可能实现。只有沿着这样的路线，才可能有持久的停火。

203. 关于这一点，我认为最好还是宣读今天即九月四日我国总理给秘书长的复电：⁵

“我荣幸地通知你，你的来电已于九月二日收到。

“我理解你向我们和巴基斯坦发出呼吁的理由。在纽约的我国常任代表经常同你接触，不断地把八月五日以来局势的发展情况告诉你。我毫不怀疑，根据驻克什米尔的联合国观察员送给你的全部情报，以及根据你自己对局势作出的估计，可以清楚地看到，造成当前危险局势的根本原因是巴基斯坦那边的武装人员向我方进行大规模的渗透。这些武装人员有严密的组织，受过进行破坏和颠覆战的训练，全部行动都是由巴基斯坦策划、设计和执行的。事实上，这些渗透者是巴基斯坦武装部队的成员。渗透活动到现在还在继续进行。巴基斯坦的这种行动是明目张胆地违反联合国宪章和停火协议，违反国际法的全部准则和睦邻之道。正是为着对付这种伪装得并不高明的入侵，印度政府尽管表现出最大的克制，也被迫采取预防性的军事行动。

“你在电文中为了和平呼吁我们表示出尊重停火协议的意愿，呼吁停火线两侧的武装人员停止越过停火线，呼吁双方停止向停火线的另一侧射击。我虽然感激你的呼吁的动机，但也不得不指出，你来电的措词有可能给人留下这样的印象，即对已经发生的危险事件，我们与巴基斯坦负有同等的责任。除非把你的来电跟局势发展的现实情况联系起来理解，否则势必会把印度和巴基斯坦等同看待，而事实证明情况并非如此。确实，在我看来，你的来电必须跟你送给安全理事会诸理事国的报告联系起来理解。

“我想趁此机会把当前局势的突出的实际情况通知你。自从八月五日以来，有好几千个渗透

者从巴基斯坦以及克什米尔巴基斯坦占领区越过了停火线。他们伪装成平民进来，装备着现代化武器、发报设备、大量军火和补给品以及炸药。通过审问被我们俘虏的渗透者，我们了解到，在渗透者当中很多是正规的巴基斯坦陆军军官。现已获悉，一九六五年五月在西巴基斯坦的穆里成立了一个军事总部，主持人是巴基斯坦陆军第十二师的指挥官 A. H. 马利克将军。这个组织号称‘直布罗陀部队’军事总部。他们接到的指示是：破坏桥梁和重要道路，袭击警察局、补给品贮存所、陆军司令部和重要设施，给印度部队造成伤亡，以及袭击查谟和克什米尔的重要人物。俘虏的口供以及被我们大量缴获的带有巴基斯坦兵工厂的标志、由渗透者携带的武器的性能和类型，都毫无疑问地证明，渗透者是由巴基斯坦政府武装和装备起来的，是遵照巴基斯坦政府的指示行动的。

“然而巴基斯坦完全否认它知道这些武装渗透者，并且坚持说克什米尔发生了内乱——这是并不存在的内乱，没有任何中立的外国观察员证实这种内乱的存在。你的电报发出以后，由于巴基斯坦发动了一次大规模的攻击，局势已进一步恶化。这次攻击使用了两个坦克团和飞机，还有一个旅兵力的巴基斯坦支援部队，它们越过了停火线以及印度查谟和克什米尔邦与西巴基斯坦之间的边界。这次攻击使用了大量兵力，攻击的目标是控制着交通线的我军重要阵地。阿尤布·汗总统在九月一日的广播讲话中，也承认巴基斯坦的部队已经前往援助渗透人员——巴基斯坦喜欢把这些渗透人员说成是‘自由战士’。在这里不存在任何防御性行动的借口，因此巴基斯坦的攻击无疑地构成了侵略行动。巴基斯坦在进行攻击时还使用了侵略者惯用的战术，对平民不分青红皂白地狂轰滥炸。巴基斯坦空军九月二日的轰炸，炸死了五十名平民，使同样数目的人受伤，此外还轰炸了一座清真寺。我们不得不应付巴基斯坦最近这次侵略行动所造成的局面。

“秘书长先生，你本人在电报中也承认，要恢复停火，非先制止武装人员越过停火线不可。我

⁵后来作为文件 S/6672 散发。

在前面说过，造成当前危险局面的根本原因是巴基斯坦武装人员的大规模渗透。既然巴基斯坦政府拒绝承认对武装渗透负有责任，你向巴基斯坦的呼吁，就武装渗透者而论，是很难产生什么结果的，同时，危机的根源也将继续存在下去。

“印度是爱好和平的国家。我们无意离开和平与经济道路而走上军事冲突的道路，这样做也不符合我们的利益。然而，由于巴基斯坦派遣大量武装渗透者越过停火线，造成了这样的局势，我们除了保卫自己和采取我们认为必不可少的预防性行动之外没有别的办法。在采取预防性行动的时候，为了防止新的渗透活动，我们不得不在某些地段越过停火线。这对我们来说是至关紧要的事。

“至于谈到停火协议，这些年来，我们一向尊重停火线，尽管巴基斯坦没有这样做。这一点你是很清楚的。在过去两年中，首席军事观察员尼莫将军曾多次建议印度和巴基斯坦两国代表一道开会，以确保遵守停火协议，防止巴基斯坦一方利用武装的平民破坏这个协议。我们一贯接受这些建议，而巴基斯坦不是加以拒绝，就是不予答复。一九六四年七月，我们提出要跟巴基斯坦达成一项君子协定，以确保停火线一带的安宁。巴基斯坦最初同意举行会议，印度和巴基斯坦两国代表预定于一九六四年十一月二日在卡拉奇开会。但是，巴基斯坦在开会的前一天单方面宣布延期，而且以后再也没有提出新的会议日期。

“巴基斯坦在国际上的所作所为，在考虑你的呼吁时，是不能不加以注意的。有必要回顾的是，巴基斯坦在一九四七年到一九四八年间曾进行跟现在相类似的活动，但是有好几个月的时间矢口否认它与渗透者同谋，一直到真相再也无法掩盖时，才在一九四八年七月向联合国印度和巴基斯坦问题委员会承认巴基斯坦军队已经在克什米尔战斗了好几个月。巴基斯坦的那次侵略行为似乎已经为联合国所遗忘，但那次侵略对我们来说至今还没有结束，巴基斯坦继续以武力霸占着我国的查谟和克什米尔邦土地的五分之二。

“你是知道的，一九六五年四月间，巴基斯坦曾在我国领土库奇兰恩发动军事进攻。这种十足的使用武力来坚持要求承认自己权利的事件是联合国宪章、万隆宣言、非洲团结组织宪章、开罗宣言、以及我们时代许多其他国际性宣言所禁止的。尽管发生这样的挑衅事件，我们还是表现克制，在一九六五年六月三十日与巴基斯坦就和平解决边界问题达成一项协议。双方在该协议中庄严地表示，希望协议能导致印巴两国关系的改善和两国之间紧张局势的缓和。然而，现在事情已经很清楚，就在巴基斯坦在协议上签字的时候，它已经在计划和组织越过查谟和克什米尔停火线的大规模武装渗透，而且在协议墨迹未干时，就派遣了数以千计的武装渗透者越过停火线。不能指望我们坐待巴基斯坦任意破坏停火，任意向我们进攻。除非使我们确信巴基斯坦将不再采取破坏和侵略的行动，否则我们是不耐烦一次又一次地搞停火的。

“巴基斯坦人越过停火线并越过查谟和克什米尔跟西巴基斯坦之间的边界进行大规模的渗透活动，以及巴基斯坦发动对我国的军事进攻，凡此种种，我们只能称之为侵略。巴基斯坦的侵略使我们有责任进行自卫，而自卫是我们主权国家应有的权利和应尽的义务。

“总之，我借此机会让你熟悉由于巴基斯坦的行动而产生的既复杂又危险的局势的各个方面。由于你和你所担任的执行得十分出色的崇高职务，我们有责任让你充分了解我们的立场。秘书长先生，你曾经呼吁和平，我非常感谢你为和平而操心，感谢你致力于和平的诚意。印度一贯坚决维护和平，我们无须重申我们的立场。然而，当务之急是，巴基斯坦应该立即停止向停火线的另一侧渗透，并且从停火线的印度一边、从查谟和克什米尔与西巴基斯坦之间的边界的印度一边撤回渗透者和武装部队。此外，我们还必须得到不再出现这种局势的保证。恢复和平的任何步骤都必须以此为出发点，而恢复和平是作为联合国秘书长的你所竭力追求的。我希望，你会首先向巴基斯坦查问清楚，它是否愿意承担责任，既撤

回武装部队，又撤回渗透人员，并且保证不进行新的渗透活动。事实上，我们认为这一点是你的呼吁所依据的基本设想。”

204. 秘书长报告〔S/6651〕的第9段中有如下的话：

“我没有得到巴基斯坦政府关于此后将尊重停火和停火线，或将努力设法使停火线一带恢复正常状态的任何保证。”

205. 为什么巴基斯坦不肯提出保证？这是因为该国无意结束对印度的查谟和克什米尔邦的侵略。事实上，巴基斯坦对派遣伪装成平民的武装部队越过停火线一事不承认有任何责任。我国总理昨天即九月三日向全国发表的广播讲话中说：

“巴基斯坦政府力图编造一种神话，把渗透者说成是自由战士，还说克什米尔发生了内乱，阿尤布·汗总统九月一日的广播又把把这个神话重复了一遍。”

206. 甚至到今天，九月四日，巴基斯坦代表和巴基斯坦政府仍然不承认对派遣伪装成平民的武装部队越过停火线一事负有责任。

207. 秘书长报告第15段提出了在“恢复停火和恢复停火线一带的正常状态”以前所必须具备的五个条件。其中有一个条件载于(b)款中，这个条件是：

“巴基斯坦政府方面愿意采取防止武装人员从巴基斯坦一侧越过停火线的有效步骤，不论这些武装人员是否穿军服。”

还有一个条件是撤回武装人员。即使巴基斯坦同意尊重停火协议和停火线，安理会能提出什么保证，担保它会采取有效步骤，把近来越界进入印度查谟和克什米尔邦的伪装成平民的武装人员撤回去？能否得到巴基斯坦政府的任何保证？如果能够得到这种保证，那么，撤回伪装成平民的武装人员的方式又将如何？

208. 我国总理昨天向全国广播说：

“我国对方的政权是一个不象我们这样信仰自由、民主与和平的政权。”

再引一段我国总理的广播讲话：

“在一九六五年六月三十日签订的印度和巴基斯坦关于古吉拉特与西巴基斯坦之间的边界协议中，巴基斯坦曾郑重声明，希望该协议会导致印巴两国关系的改善和紧张局势的缓和。

“足以使举世震惊的是，甚至在该协议签字的时候，巴基斯坦就已经制订好在克什米尔搞武装渗透的计划，并且甚至在六月三十日签订的协议墨迹未干的时候就在穆里为一个月后要开展的军事活动训练人员了。这种行径本身就足以说明问题。”

209. 巴基斯坦历届政府都对印度怀有先天性的敌意，正是这种敌意左右着它们的政策。如果巴基斯坦的领导人愿意与印度和平相处，他们是会立即得到印度政府和人民的响应的。

210. 安理会今天谈到停火。秘书长也已经为此发出呼吁。我不知道是否需要提醒安理会，印度曾一再向巴基斯坦建议签订一项“非战公约”，这样的建议每次都遭到轻蔑的拒绝。

211. 要应付目前的局势，必须具备下列两条：第一，巴基斯坦要提出可接受的保证，保证能立即停止向停火线另一侧进行渗透，并把巴基斯坦的渗透人员和武装部队从停火线的印度一边，从印度的查谟和克什米尔邦与西巴基斯坦之间的边界的印度一边撤回去。第二，提出可接受的保证，保证不再出现这样的局势。

212. 这两条是恢复和平的一切步骤的出发点。

213. 据我了解，巴基斯坦对秘书长九月一日发出的呼吁至今还没有作出答复。既然巴基斯坦没有答复，既然巴基斯坦没有提出秘书长前些时候所要求的保证，安理会审议这个决议草案的时机似乎尚未成熟。就我国代表团来说，我刚才宣读的我国总理对秘书长呼吁的答复，也就是我们对待来自任何方面的停火呼吁所采取的态度。

214. 阿里先生(巴基斯坦)：我早一些时候曾经在安理会的会议上说过，我尚未接到我国政府的指示，因此不能代表我国政府发言。我希望安理会的各位代表能清楚地了解这一点。我当时所说的寥寥数语

只有一个用意，就是提醒大家，印度代表的指控是可以事实来恰当地予以驳斥的。因此，我们对六国草案的序言中提到安理会已“听取印度代表和巴基斯坦代表的发言”感到十分惊异。

215. 印度代表的发言是根据他的政府的指示，而本人的发言则不是。不能把这两个发言相提并论。因此，安理会应该考虑我刚才提到的那个序言是否妥当。更重要的是，安理会应该考虑，在没有听取当事国中的一方的意见以前，就由安理会通过一项决议，到底有什么好处。

216. 我没有研究过这个决议草案，我只是浏览了一下。我怀着遗憾的心情注意到，该决议草案对一九四九年确定在克什米尔停火的基础，也就是非军事化和全民投票这个基础连提都没有提到。这种遗漏本身就会严重损害那个力求执行联合国决议的当事国的立场。

217. 在声明听候我国政府的指示的同时，我很想知道，如果没有证据足以证明安全理事会打算象联合国向克什米尔人民保证的那样按照他们的愿望来努力解决克什米尔的争端，那么，安全理事会的任何呼吁又怎能有效地、令人信服地恢复我们大家所期望的和平。

218. 主席：没有其他代表要求发言。因为决议草案的提案国要求赶快表决，所以，如果没有反对意见，我建议把决议草案(S/6657)交付表决。

举手表决。

一致通过决议草案。⁶

219. 赛杜先生(法国)：主席先生，请原谅我这么晚还要发言。但我必须向你表示，法国代表团非常满意地看到你今天在美国代表团的首席就座。你在极其光辉的事业中所充分表现出来的才能，毫无疑问地将使安理会得到很大的好处。

220. 法国代表团投票赞成安理会刚才通过的决议草案，因为玻利维亚、象牙海岸、约旦、马来西亚、荷兰和乌拉圭提出的这项决议，适合我们大家所深切

关怀的局势的迫切需要。我们一致希望，战斗必须停止，从现在起必须严格遵守停火线，并且不得妨碍联合国观察员的工作。自从危机发生以来，秘书长孜孜不倦地努力工作，这是值得我们感激的，我们大家希望他继续注意事件的动态并向我们报告。

221. 法国代表团并不是不知道，这仅仅是一些紧急措施，丝毫没有触及当前危机根本原因的问题。然而，既然克什米尔正在流血，延长敌对行动将使世界这个地区的和平遭到很大的危险，因此，这些紧急措施是今后安理会决定进行更加基本性的审查的所必不可少的初步措施。

222. 因此，我们认为，今日通过的决议并不预先决定安理会将来对印巴两国关于当前冲突的真正性质的完全相反的立场要采取什么态度。

223. 主席：我感谢法国代表有关我个人的亲切而过奖的话。我盼望能和他合作共事。现在请马来西亚代表发言，他为拟订今天一致通过的决议做了很多工作。

224. 拉马尼先生(马来西亚)：一项决议草案的共同提案国之一竟然想要解释他为什么举手赞成，这是颇不寻常的。但是，请允许我就巴基斯坦代表的发言简短地发表一点意见，他认为该决议不慎重地写进了错误的事实。

225. 序言第2段提到，听取了印度代表和巴基斯坦代表的发言。巴基斯坦代表对印巴双方代表都发了言的提法感到奇怪。但是我想提醒他，我们在这里只不过是说我们听过巴基斯坦代表的发言，此外别无他意。那个发言的意思是说，他保留将来就印巴冲突的政治方面比较全面地阐述他的主要意见的权利。他还说，他拒绝接受印度代表所说的一切。我可以说，不管是印度代表已经说过的话，还是巴基斯坦代表没有说的话，都跟这个决议无关，我这样说并没有贬低印度代表或巴基斯坦代表的意思。他们俩都关心局势的实际状况。在我们没有听到印度代表和巴基斯坦代表否认秘书长报告中所详细描述的事实之前，我们提出的并获得一致通过的决议草案就具备任何决议所应具备的坚实基础。

⁶见第二〇九(一九六五)号决议。

226. **主席：**现在请约旦代表发言。他跟其他同事一道积极参加这项决议的起草工作，我们都感激他的大力协助。

227. **里法伊先生(约旦)：**我也想谈一谈巴基斯坦代表关于序言第2段所表示的意见。就我国代表团而论，我们完全理解他的意见。他的意见既然将载入这一次讨论的正式记录，那就无须加以解释了。

228. **主席：**现在我们已经完成了我们今天的工作。我想趁此机会向安全理事会诸位代表表示谢意，感谢他们同我这个新任主席合作。他们使我的任务完

成得比较顺利。我也想对印度代表和巴基斯坦代表的合作表示感谢。

229. 现在还有一个确定安理会下一次会议日期
的问题。我们刚才通过的决议，要求秘书长在三天内
向我们报告这个决议的执行情况。因此，我建议，如
果没有反对意见，我们的下一次会议定于一九六五年
九月八日星期三下午三时举行。当然，如果情况需
要，安理会可以提前开会。

会议决定如上。

下午七时四十五分散会

كيفية الحصول على منشورات الأمم المتحدة

يمكن الحصول على منشورات الأمم المتحدة من المكتبات ودور التوزيع في جميع أنحاء العالم . استعلم عنها من المكتبة التي تتعامل معها أو اكتب الى : الأمم المتحدة ، قسم البيع في نيويورك أو في جنيف .

如何购取联合国出版物

联合国出版物在全世界各地的书店和经售处均有发售。请向书店询问或写信到纽约或日内瓦的联合国销售组。

HOW TO OBTAIN UNITED NATIONS PUBLICATIONS

United Nations publications may be obtained from bookstores and distributors throughout the world. Consult your bookstore or write to: United Nations, Sales Section, New York or Geneva.

COMMENT SE PROCURER LES PUBLICATIONS DES NATIONS UNIES

Les publications des Nations Unies sont en vente dans les librairies et les agences dépositaires du monde entier. Informez-vous auprès de votre libraire ou adressez-vous à : Nations Unies, Section des ventes, New York ou Genève.

КАК ПОЛУЧИТЬ ИЗДАНИЯ ОРГАНИЗАЦИИ ОБЪЕДИНЕННЫХ НАЦИЙ

Издания Организации Объединенных Наций можно купить в книжных магазинах и агентствах во всех районах мира. Наводите справки об изданиях в вашем книжном магазине или пишите по адресу: Организация Объединенных Наций, Секция по продаже изданий, Нью-Йорк или Женева.

COMO CONSEGUIR PUBLICACIONES DE LAS NACIONES UNIDAS

Las publicaciones de las Naciones Unidas están en venta en librerías y casas distribuidoras en todas partes del mundo. Consulte a su librero o diríjase a: Naciones Unidas, Sección de Ventas, Nueva York o Ginebra.
